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阳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伟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静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PPP 商业模式下项目推进的风险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下，PPP 模式已经成为政府项目建设的主流合作模式。公司陆续签订了数量较多的 PPP 模式的市政园林、生态环保项目合同。由于我国 PPP 模式正处于起步阶段，很多配套政策仍未出台或尚未成熟，因而在操作过程中可能会出现一些不可预见的政策风险；PPP 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PPP 项目存在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工期等与中标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PPP 项目的融资成本及融资进度受银行信贷政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从而影响项目实施进度；PPP 项目运营期限较长，经营效益存在不确定性，法律政策环境、市场情况等都可能发生的变化，面临着服务质量、服务价格、资本支出或运营成本超支等方面的风险。PPP 项目的签订涉及利益相关方众多，而且一般 PPP 项目的时间周期长，从达成 PPP 签约意向到实体调查、融资、编制可行性报告到最终落地需要的审批环节众多，这些可能都将会使得 PPP 项目落地的速度延缓，运营经济效益低于预期。PPP 模式是国家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必然要求，目前获得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相关政策的密集出台。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牢牢抓住 PPP 模式的发展机会，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2、市场竞争加剧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生态环境建设工程业务涵盖园林绿化工程、生态修复工程、生态环境建设工程等。生态修复、生态环境治理领域发展前景良好，市场潜力巨大，未来会有更多有实力的环保、园林企业进入该领域。随着该领域内的从业公司的增加，会不断加大行业竞争激烈程度，从而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及对整体利润水平造成影响。公司是创业板首家以生态环境建设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资金、品牌、技术等优势，吸引行业的优秀人才，加强工程管理水平及技术研发，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

3、重大工程项目施工及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签订并在实施的工程施工合同数量较多，金额较大，有些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部分工程在工程结算之前需要垫付资金，并且回款周期较长，公司存在工程应收款项不能按时回收的风险。公司承接项目时选择财政状况良好的合作方，同时完善担保抵押等还款保障措施，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及应收款项的管理，及时收回到期的应收款项。

4、并购重组整合风险

近几年来，公司积极通过并购寻求外延式发展。被收购公司需在人员管理、客户管理、后台管理等方

面与公司进行持续性融合。能否通过整合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力并保持标的公司原有竞争优势、充分发挥并购整合的协同效应仍具有不确定性，存在整合风险。公司将加强被并购企业的管理，加强与被并购企业之间的人员交流、学习，使被并购企业在市场业务、工程管理、技术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品牌文化建设等方面与上市公司尽快融合，并不断提高被并购公司的盈利水平，保障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5、商誉减值风险

由于公司的对外投资并购，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如未来通过并购吸收的有关子公司业绩达不到预期，可能出现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公司重视加强子公司管理，在业务方面整体筹划，和被并购的公司业务协同发展；加强被并购企业管理，加强与被并购企业之间的人员交流、学习；财务方面，协助被并购企业搭建符合上市公司标准的财务管理体系；并在技术、业务、客户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提高被并购公司的盈利水平，保障并购子公司稳健发展。

6、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不断开拓市场业务并大力发展生态环保及生态旅游运营业务，主营业务快速增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制度及流程建设等各方面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依靠多年来稳定和成熟的管理梯队建设储备，不断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充分利用在品牌、资金和技术方面的优势，广泛吸引大批行业优秀人才，将加强平台建设，优化资源配置，调动一切积极的因素，降低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以实现公司业务的发展与综合竞争力同步提升。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铁汉生态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爱淘苗电商	指	深圳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家庭园艺	指	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环发	指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星河园林	指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山艺园林	指	深圳市山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北京盖雅	指	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幸福天下	指	深圳幸福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南兴建筑	指	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木胜投资	指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权激励、股权激励计划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铁汉生态	股票代码	30019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铁汉生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Techand Ecology&Environ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echand Ec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阳春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锋源	黄美芳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写字楼 35 层 3505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写字楼 35 层 3505
电话	0755-82917023	0755-82917023
传真	0755-84355370	0755-84355370
电子信箱	yangfengyuan@sztechand.com	huangmeifang@sztechand.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794,830,127.79	1,449,335,566.23	9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9,257,613.15	177,381,373.60	5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58,663,750.52	174,536,072.10	4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028,847.06	-207,959,841.56	17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4.45%	0.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67,589,958.38	11,439,519,928.32	2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66,603,464.30	5,117,476,441.05	2.91%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82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57,470.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1,76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50,030.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8,166.33	
合计	10,593,862.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生态环保、生态园林景观、生态旅游三大领域，已形成了集策划、规划、设计、研发、融资、建设、生产、资源循环利用及运营等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能够为客户提供一揽子生态环境建设与运营的整体解决方案。其中，生态园林景观业务包括市政生态景观、商业及地产景观及立体绿化业务，公司已逐步形成了铁汉独有的、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生态伦理认知、施工价值取向和景观设计理念，为公司在全国各地成功打造高品质工程的强有力保障；生态环保业务包括生态修复和环保工程，针对不同的生态环保问题，从评估—设计—工程—运营—生产等环节系统地为客户提供生态修复和环保工程全程解决方案；生态旅游为客户提供从策划、设计到抽检和运营的全产业链服务，其业务涵盖美丽乡村、特色小镇、主题公园及精品民宿等；公司联手国内众多知名园林上市公司和行业龙头企业共同成立深圳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布局生态电商领域，引入互联网和供应链金融模式。

受益于国家PPP相关政策落地，截止报告期末，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入库项目1.35万个，累计投资额16.36万亿元，较年初分别增长20%、21%，其中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保均属于是重点投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PPP业务模式，分别与宁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湘市文化旅游广电新闻出版局、海口市园林管理局、抚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凤冈县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保山市腾冲边境经济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华阴市水务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等政府及相关部门就PPP模式开展合作，PPP项目业务内容涵盖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河道综合治理、湿地建设、后期养护管理、旅游运营等。凭借公司在生态园林景观、生态环保业务领域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公司PPP模式业务的开展已经步入正轨。

（二）报告期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行业地位

1、生态园林景观行业

目前我国正处于城市化进程的加速阶段，城镇化仍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最大动能。城镇化的进程推动了市政生态园林景观行业的发展。随着生态文明建设正式纳入“十三五”规划，国家对城市园林绿化提出前所未有的要求，住建部发布的文件明确提出到2020年城市园林发展目标。目前，全国大多数城市已经将建设“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作为政府重要工作目标，不断加大城市生态园林景观的投入，确保未来城市生态园林景观市场需求稳步提升，为行业发展带来广阔的市场。城镇化的发展也促进了地产园林景观的发展，房地产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地产园林景观是生态环境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有密切的相关关系，在房地产调控的大环境下，地产景观园林仍具有较大的市场需求。

特色小镇作为国家推进新型城镇化的重要落地战略，近年来密集出台了建设、融资等系列鼓励政策，住建部分别于2016年10月、2017年7月推出第一批127个及第二批276个中国特色小镇名单，并提出在2020年培育1000个左右特色小镇；2017年3月“两会”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明确提出“支持特色小城镇”，将特色小镇建设提升到了中央政府重要工作高度，特色小镇建设进入提速阶段。2017年4月，住建部联合建设银行发布通知要支持改善小城镇功能、提升发展质量的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银行将统筹安排年度信贷投放总量，加大对小城镇建设的信贷支持力度。对纳入全国小城镇建设项目储备库的推荐项目，予以优先受理、优先评审和优先投放贷款。特色小镇建设包含大量生态景观园林、生态环保、市政绿化等内容，随着特色小镇建设兴起、“生态文明、美丽中国”理念深入人心以及生态环保、海绵城市的全面推进，生态园林景

观行业的发展边界已经全面打开。公司未来将凭借自身的优势，丰富的施工经验，突出的融资能力，促使更多特色小镇项目落地，为公司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未来将凭借自身的优势，丰富的项目策划及施工、运营经验，较强的融资能力，促使更多特色小镇项目落地，为公司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

2、生态环保行业

十八大以来，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绿色发展”等治国理念陆续提出，体现了国家意志在环保领域的强化。新《环保法》、“水十条”、“土十条”、“大气十条”以及十三五规划的落地，为生态环保行业及各细分领域开启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等明确提出流域治理和黑臭水体治理目标：到2020年，全国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污染严重水体较大幅度减少，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地下水污染加剧趋势得到初步遏制，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水生态环境状况有所好转。到2030年，力争全国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到本世纪中叶，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水十条”使得水污染治理已成为地方环保治理的重头戏。随着“水十条”持续推进，流域水生态治理逐步进入高峰期，市场规模或超万亿。

国家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十条”）和土壤污染防治立法，2016年全国环保工作会议强调要全面实施“土十条”，启动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继续组织实施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试点项目，建立规范的污染场地联合监管机制，逐步明确资金筹集、责任落实等内容，中央到地方对于土壤修复行业的重视不断加码，截止2017年6月，超三十个省份制定土十条细则，2017年土壤修复市场预计超过200亿，随着治理和监管逐步加码，我国土壤污染恶化情况将会逐步缓解，随之带来的产业红利也将逐步释放。而在市场需求逐步扩大的同时，行业前景日渐明朗。

3、生态旅游行业

在我国经济发展增速放缓的形势下，作为朝阳产业的文旅产业为传统经济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会和思路。《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提出，力争到2020年我国旅游产业规模、质量、效益基本达到世界旅游强国水平。从今年起至2020年，是我国旅游业发展实现质的飞跃，由旅游大国迈向旅游强国的关键几年。国内旅游方面，2016年全年，国内旅游人数44.4亿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增速连续3年上升；国内旅游收入3.94万亿元，增长15.19%，据国家旅游局数据显示，2016年，我国入境旅游人数也达到近年最高的1.28亿人次。国家旅游局预计，我国旅游度假行业将形成10万亿级支柱产业，预示着生态文旅产业的投资窗口已然打开。

随着国家大力推进建设美丽中国和特色小镇，将催生大量的生态旅游建设景观和运营需求，公司将抓住机遇发展生态旅游业务，积极探索和实践特色小镇、美丽乡村的规划、建设和运营的独特模式。在有效恢复、重建和完善受损生态系统的服务功能的同时，形成小镇特色鲜明的生态技术与生态景观、创意艺术、乡土人文，以及历史文化高度融合的脉络和机理，形成极具影响力的品牌效应。

根据中国园林网2017年5月4日发布的《园林上市公司2016年年报全披露》，公司名列全国园林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榜、利润榜第二名，较去年营业收入榜上升两名，利润榜上升一名。

根据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2017年8月3日发布的权威榜单，公布2017年广东省企业500强名单，公司跃升至第201位，较上年（266位）提升65位，在广东省生态环境建设类企业中名列前茅。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在行业的综合实力排名将不断提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	--------

股权投资	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2.90%，主要是本期确认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比期初增长 5.96%，主要是本期海南三亚市亚龙湾公主郡三期 V45 号房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比期初增长 5.19%，主要是本期确认项目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77.46%，主要是本期海南三亚市亚龙湾公主郡三期 V45 号房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1、具有功能完备的生态产业链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努力，目前已形成了集策划、规划、设计、研发、建设、运营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通过供应链金融的战略杠杆效应，为客户在生态环境建设与运营方面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同时进行生态、艺术、科技和健康、文体等元素的跨界整合，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和人性化服务，引领生态环保行业健康发展。

2、环保技术与环境景观艺术及文化旅游的完美结合

作为一家主营生态环境建设与运营的企业，在生态修复与环境建设领域积极探求和努力实践，在规划升级、工程建设、技术体系、管理机制，以及资源整合和商业模式创新等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公司始终秉承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凭借生态修复领域的综合优势积极开拓园林绿化领域业务。公司始终鼓励创新，在生态景观领域创造了许多优良的业绩，具有许多专业资质。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公司通过外延式的发展，不断完善公司业务，为公司能够提供一揽子生态环境建设与运营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可靠保障。公司将环保技术与环境景观艺术及文化旅游的完美结合，通过运营方案、金融方案、艺术方案及技术方案的方案，使得受损的环境打造成宜居空间，在有效恢复、重建和完善受损生态系统的服务功能，形成特色鲜明的生态技术与生态景观、创意艺术、乡土人文，以及历史文化高度融合的脉络和机理，形成极具影响力的品牌效应，成为具有公司特色的复合竞争优势。

3、具有综合竞争实力的生态技术体系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科技先导、研发先行”的理念，专注于生态修复、水土保持领域的研究开发工作。公司设有经验丰富的工程施工部门及专业的研发部门，两个部门的人员互相交叉，在工程施工中对研发成果进行测试改良，形成了技术和工程施工水平不断提升和创新的良性互动机制。

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公司在生态植物驯化、培育、基因改良方面，生物肥料技术方面，施工技术方面等取得了一系列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已全面掌握生态修复工程的相关技术，并将其具体应用于工程项目中。公司继续加强与北京大学、北京林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深圳大学、中国林科院、中国农科院、仙湖植物园等高等院校与科学院所合作，建立了业界高水平的产学研平台，共同深入开展抗逆植物良种选育、微污染水体生态修复、重金属土壤修复，以及植物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方面的研究，建立相关技术体系。目前，公司已实现了包括生态修复技术体系、环境治理技术体系、生态景观技术体系、资源

循环利用技术体系及抗逆植物培育技术体系的生态技术体系，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核心体系构建，形成较具竞争力的关键产品和技术，在生产上应用示范和推广，快速推动研发成果产业化，满足市场拓展和生产应用的需求。

4、跨区域施工优势

我国幅员辽阔，不同地区之间地貌、气候（温度、降雨量）、土壤（机械组成、盐碱性）、植物生长习性等方面差异很大，对企业的施工经验和施工能力要求很高，目前行业内的大多数企业业务范围局限于企业所在区域及其周边地区，有能力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工程施工的企业较少，尚未形成在全国范围有影响力的大型公司。本公司是少数能在全中国范围内开拓生态环境建设业务的公司之一。

公司具有较强的跨区域施工能力，公司下设北京、海南等分公司。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顺应园林绿化生态化发展的趋势，凭借生态修复领域的综合优势积极开拓园林绿化领域业务，通过收购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区域优势互补，完善业务类型，进一步提高公司跨区域施工能力，促进公司业务在全国市场的布局，夯实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5、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和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重视在生态环保领域方面的研究开发，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坚持研发与生态项目紧密结合，满足快速发展的技术和市场拓展需求。公司积极推进研发与生产紧密结合，重点在水生态修复、土壤修复、抗逆植物选育、立体绿化、海绵城市、资源循环利用等方向开展工作，取得了重要成果。

目前，公司拥有高级专家顾问12人，其中中科院、工程院院士7名；自主研发中心拥有专业研发人员400余人；与北京大学、北京林业大学、中科院、中国农科院等多家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了高水平的产学研平台，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平台优势。目前，公司已获批建立广东省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铁汉生态环境修复工程实验室、广东省铁汉生态研究院、广东省铁汉生态院士工作站、深圳市生态修复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立体绿化轻型基质研究工程实验室。

依托高水平的研发平台和健全的研发管理制度、信息化管理流程，公司各项研发活动科学开展，研发综合能力不断提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

6、不断创新业务发展模式的能力

随着国家不断重视生态环保问题，各项相关政策陆续出台，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通过不断创新业务发展模式，努力地把主营业务做强做大。

（1）创新业务模式

近年来，国家大力倡导政府与社会资本的一种合作模式，即PPP模式，鼓励支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及其他社会公用事业领域的建设，这无疑也为我们从事生态环境建设的民营企业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商业模式。作为社会资本方，公司敏锐地抓住国家这一建设与运营投资模式的变化，积极组建团队、整合资源、领会实质、创新实践、积极与有关政府合作，全力采用PPP模式参与到当地的有关生态环境建设和综合治理项目中去。经过一年多的探索和实践，我们在项目建设和运营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目前公司PPP业务发展模式主要为项目策划——项目规划——项目设计——项目融资——项目实施——建设交付——项目运营——项目退出，在各个环节中公司都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将继续全力推行PPP模式，从各种途径创新PPP这一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管理模式，以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赢得先机。

（2）积极布局特色小镇

住建部分别于2016年10月、2017年7月推出第一批127个及第二批276个中国特色小镇名单，并提出在2020年培育1000个左右特色小镇；2017年3月“两会”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明确提出“支持特色小城镇”，将特色小镇建设提升到了中央政府重要工作高度，特色小镇建设进入提速阶段。特色小镇建设包含大量生态景观园林、生态环保、市政绿化等内容，随着特色小镇建设兴起、“生态文明、美丽中国”理念深入人心以及生态环保、海绵城市的全面推进，公司于2017年第二季度签署第一个特色小镇战略合作协议，公司未来将凭借自身的优势，丰富的施工经验，突出的融资能力，促使更多特色小镇项目落地，为公司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

（3）创新金融模式——多元融资渠道

为更好地适应国家大力推广的PPP模式，公司不断创新金融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AA级，信用记录持续优良，融资成本优势明显。同时，公司目前拥有近40人的专业投融资团队，主要管理人员均来自知名金融机构，有丰富的基础设施投资经验。此外，通过与银行、保险、券商等金融机构的紧密合作，和各地政府发起设立多只生态环保产业基金、城市发展基金，助力项目落地。作为信誉良好的核心企业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为上下游供应商提供灵活高效的融资服务。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继续与各类金融机构紧密合作，不断增强融资能力，拓展和畅顺投融资渠道，为客户提供完整的金融供应链服务，为PPP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4）创新业务模式——互联网+

深圳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苗木、花卉行业的撮合型交易，为苗木经纪人、苗圃生产者、园林工程公司采购员、设计院专业设计师、以及房地产公司园林采购员等专业人士提供高品质服务。公司通过爱淘苗电商平台，进一步完善了整个苗木在线交易的流程、让采购工作更加顺畅、快捷、高效。旨在引入互联网和供应链金融模式，依托严谨的交易制度、稳定的交易系统、着力构建行业最便捷、交易成本最低、服务最完善的电子苗木交易平台，立足华南、辐射全国。

7、人力资源管理优势

公司长期坚持以优秀的企业文化、以人为本的管理方式吸引并留住人才，打造了一支由优秀管理人才和专业化技术人才所组成的经营团队。公司自2001年成立以来，公司已拥有一支理论能力强、实践技术硬、综合素质高的核心管理团队，对行业发展有深入认识，能够把握好公司的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未来的长远、稳定发展。公司的创始人员刘水、张衡、陈阳春均为景观生态学相关专业毕业，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将职业通道、招聘配置、绩效与薪酬、员工发展等各大模块工作进行系统性调整和优化，更加贴近员工的工作和生活，在实践中得到进一步强化公司“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落实平等雇佣政策、搭建职业发展平台、提供员工培训、推进员工关爱活动等工作，保障员工权益，激发员工工作热情，提高人才队伍的综合能力，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8、全面的员工激励计划

公司长期坚持以优秀的企业文化、以人为本的管理方式吸引并留住人才，打造了一支由优秀管理人才和专业化技术人才所组成的经营团队。2016、2017年，公司推出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层激励计划，并预计在2017年下半年推出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仍在不断完善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层及核心骨干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的理念，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9、品牌及信用建设优势

十余年来，公司打造了千百余项高标准、高质量、类型各异的精品工程，公司致力于生态园林景观、生态环保、生态旅游的三大方向，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并重的原则，秉承“以人才为基础，以科技为先导，面向全国，力争成为国内生态修复、水土保持领域内技术最先进、产业结构最完整、品牌最响亮、环境友好型龙头企业”的经营宗旨。注重品牌宣传推广，增强公司的吸引力和辐射力，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竞争力，打造百年品牌。公司屡获国家及行业大奖，佳绩遍布全国。随着公司不断地发展壮大，品牌影响力快速提升，不断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家生态文明、生态环保及环境治理等相关政策及国家力推PPP相关政策的影响，我国生态园林景观、生态环保、生态旅游行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層围绕生态园林景观、生态环保、生态旅游三大主营业务方向，根据公司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努力开拓生态环保、生态园林景观、生态旅游市场，并认真抓好工程项目施工管理，集中资源不断做强做大公司主营业务；加大力度持续推进PPP业务模式；加强在生态环保领域的研发投入，巩固公司在生态修复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积极通过并购方式实现外延式发展。报告期，公司在市场开拓、工程建设管理、技术研发、规划设计、综合管理、品牌文化建设等方面得到不断加强，公司主营业务得到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在行业的综合竞争力得到不断提升。

受益于国家PPP相关政策落地，截止报告期末，全国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入库项目1.35万个，累计投资额16.36万亿元，较年初分别增长20%、21%，其中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保均属于是重点投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PPP业务模式，分别与宁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湘市文化旅游广电新闻出版局、海口市园林管理局、抚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凤冈县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保山市腾冲边境经济合作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华阴市水务局、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等政府及相关部门就PPP模式开展合作，PPP项目业务内容涵盖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河道综合治理、湿地建设、后期养护管理、旅游运营等。凭借公司在生态园林景观、生态环保业务领域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公司PPP模式业务的开展已经步入正轨。报告期内，公司已中标尚未签约工程施工合同合计金额约为54.7亿元；新签订各类工程施工合同54项，累计合同金额26.76亿元；新签设计合同29份，合同累计金额2,679.21万元。

201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2,794,830,127.79元，比去年同期1,449,335,566.23元增长92.84%；营业成本2,082,299,574.45元，比去年同期1,038,392,121.7元增长100.53%；管理费用331,423,091.02元，比去年同期182,813,508.05元增长81.29%；财务费用111,586,476.33元，比去年同期76,882,255.33元增长45.14%；实现营业利润290,837,267.84元，比去年同期198,843,415.08元增长46.26%；实现净利润265,479,457.59元，比去年同期178,617,622.24元增长48.6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9,257,613.15元，比去年同期177,381,373.60元增长5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6,028,847.06元，比去年同期-207,959,841.56元增长170.2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施工项目包括：贵州六盘水大河开发区天源洞市政公园和天湖景观大道及德湖景观大道建设工程项目、兰州市七里河区彭家坪开发区生态景观工程、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鱼塘西路建设工程项目、贵州平塘国际射电天文科普文化园项目、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狮子刘片区及黄河古村风情带乡村旅游PPP项目、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PPP建设项目、中宁县生态连城黄河过境段一期PPP项目、海口市城镇内河湖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第三第四标段、深圳市香蜜公园建设工程项目、凤冈县龙潭河县城河段综合治理项目（二期）勘探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等项目。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4,167,589,958.38元，比年初11,439,519,928.32元增长23.85%；净资产为5,415,390,331.70元，比年初5,254,378,648.64元增长3.06%；资产负债率为61.78%。

（二）公司进一步拓展和强化产业链整合，积极通过并购方式实现外延发展，不断完善和提升在生态、环保、旅游、景观整体解决方案上的效能和水平。

（1）收购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以人民币13,500万元收购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已更名为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水利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等资质范围内的工程施工承包及实施服务。完成此次并购，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将定位为公司的工程实施平台，有助于提升公司在工程领域的资质能力和实施能力，经营内部化降低交易成本、提升公司工程实施、工程管理等方面的经营效益。

(2) 收购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剩余20%的股权，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年8月公司以自有资金9,600万元人民币收购环发环保80%股权工作，苗清平、左红影承诺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1,700万元，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2016年实际实现净利润为1,365万元、3,17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收购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剩余20%的股权，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苗清平、左红影承诺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800万元、4,940万元、6,422万元。

(三) 加大力度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可转换债券，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872号），对公司可转换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予以受理。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872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就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逐项核查并进行回复，公司将于2017年9月6日前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与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通过产业基金对公司中标的PPP项目或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的项目公司进行投资，为公司大型PPP项目提供资金支持，通过产业基金参与PPP项目能够降低公司股权和债券资金投入金额，能够降低公司单方资金投入金额，在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能更好的控制现金流风险。

(四) 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满足市场拓展和工程建设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核心体系构建，形成颇具竞争力的关键产品和技术，在生产上得到应用、示范和推广，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满足市场拓展和工程建设需求。

1、抗逆植物研发。《黑果枸杞与荒漠菊花资源收集与阿拉善育种》取得进展，完成了黑果枸杞等种质资源的收集。继续开展《金属稳定化药剂研发及尾矿生态修复技术研究》，构建了一套稳定且经济有效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耐性重金属植被联合修复技术，并建立了植物应用示范工程，取得成效。

2、边坡修复研发。结合工程筛选适应性强的乡土植物，进行合理的植物配置，量化种子配比，为工程应用提供科学指导。《西北地区黄土陡坡植被构建新材料应用技术研究》取得进展，研究的新材料、新技术在项目中应用。

3、水生态修复研发。结合公司水生态修复工程，在《黑臭水体污染修复及综合治理技术研究及评价》、《接触氧化技术研发与工程应用》、《以华南地区清水型水生态系统后期生物调控技术研究》等方面继续研究，构建了河道黑臭水体治理、湖泊湿地生态修复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方向的核心技术体系。《基于海绵城市理念的生态城市建设研究》也取得进展，提升了公司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的影响力。

4、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研究。采用自主研发的电镀场地重金属稳定化药剂配方开展修复效果长期稳定性评价。建立了以植物修复为主的铅锌尾矿库生态修复示范地，实现了植被覆盖率90%以上，尾砂中重金属有效态降低70%以上的效果。自主研发的纳米材料不仅能够为植物的生长提供中微量营养元素，还可以阻隔吸收重金属，有效提高污染土壤的利用率。

5、生态景观研发。在《基于园林植物废弃物的植生基质产品开发》、《智能化植物净化系统开发及产品应用研究》取得成果。开发的智能微森林植物生态净化器已投放市场，深受青睐。建立了立体绿化轻

型基质研究工程实验室，研发出可促进植物生长的新型基质。为生态景观技术奠定了基础。

本报告期内获授权专利17件，其中发明专利1件，实用新型专利15件，外观设计1件。研发投入9,385.63万元。

（五）不断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于2017年3月4日届满，截止2017年3月9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2,325.1468万股已全部出售完毕，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

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上限为9.00亿元，实际资金规模为8.4亿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63,835,8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成交金额合计778,075,098.48元，成交均价为12.19元/股。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7年6月30日起至2018年6月29日止。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794,830,127.79	1,449,335,566.23	92.84%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92.84%，主要是本期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2,082,299,574.45	1,038,392,121.70	100.53%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00.53%，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相应的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1,322,292.29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21,322,292.29元，主要是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事产品销售业务，市场运营业务机构产生与产品销售相关的费用。
管理费用	331,423,091.02	182,813,508.05	81.29%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81.29%，主要是本期业务增加，相应管理人员增加、职工薪酬、房租、

				办公支出等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11,586,476.33	76,882,255.33	45.14%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45.14%，主要是本期银行贷款增加，确认的利息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9,492,398.88	23,641,325.74	24.75%	
研发投入	93,856,298.49	59,598,749.20	57.48%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57.48%，主要是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水平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28,847.06	-207,959,841.56	170.22%	主要是加强工程项目管理，加大回款力度，收到的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785,929.81	-546,760,048.56	-31.65%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 PPP 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331,812.27	1,046,225,461.48	38.34%	主要是本期筹集的债务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574,690.12	291,505,585.03	199.68%	主要是（1）本期收到的工程款项及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本期筹集的债务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生态园林绿化	2,794,830,127.79	2,082,299,574.45	25.49%	92.84%	100.53%	-2.86%
分产品						
生态修复工程	342,846,634.42	241,505,075.86	29.56%	42.33%	44.91%	-1.25%

园林绿化工程	2,326,986,573.81	1,740,523,059.05	25.20%	111.05%	117.78%	-2.31%
分地区						
华南	657,083,963.16	528,793,526.75	19.52%	105.79%	116.26%	-3.90%
华北	377,219,543.37	278,448,257.38	26.18%	45.31%	53.62%	-3.99%
西北	342,086,334.23	249,901,084.75	26.95%	596.51%	593.81%	0.28%
西南	1,122,474,085.74	821,997,900.83	26.77%	140.22%	154.05%	-3.99%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2,213,485.05	17.70%	主要是 BT 项目投资回报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6,830,174.21	2.32%	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4,472,055.20	1.52%	主要是 2016 年广州环发诉讼一审判决形成预计负债，2017 年 7 月二审结果已裁定，预计负债冲销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37,466.57	0.11%	主要是捐赠支出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67,429,188.54	15.30%	1,460,423,395.12	15.53%	-0.23%	主要是回收工程款项及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79,564,066.39	4.80%	390,842,434.36	4.16%	0.64%	
存货	4,011,748,428.08	28.32%	2,434,105,641.37	25.89%	2.4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18,289,733.0	2.25%	238,509,641.81	2.54%	-0.29%	

	5					
固定资产	647,109,821.88	4.57%	537,393,642.31	5.72%	-1.15%	主要是本期海南三亚市亚龙湾公主郡三期 V45 号房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0,378,356.17	0.07%	45,206,702.76	0.48%	-0.41%	主要是本期海南三亚市亚龙湾公主郡三期 V45 号房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259,206,821.23	15.95%	1,230,513,241.86	13.09%	2.86%	主要是本期借入银行短期资金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542,136,811.17	10.88%	463,538,516.05	4.93%	5.95%	主要是本期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2,916,281.20	5.95%	1,069,030,813.85	11.37%	-5.42%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3,077,784,351.25	21.72%	1,779,836,926.59	18.93%	2.79%	主要是本期确认湖南省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建设 PPP 项目、中宁县生态连城黄河过境段一期 PPP 项目、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 PPP 建设项目等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525,970,375.55	3.71%	305,307,702.70	3.25%	0.46%	主要是本期确认项目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商誉	905,953,514.52	6.39%	723,119,933.87	7.69%	-1.30%	
应付账款	1,770,915,047.24	12.50%	950,163,133.14	10.11%	2.39%	主要是业务增长, 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00,941,200.58	0.71%	33,139,217.72	0.35%	0.36%	主要是职工人数增长, 相应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及劳务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445,953.78	2.23%	490,242,129.20	5.21%	-2.98%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6,333,199.98	1.88%			1.88%	主要是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2017-6-30账面净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20,551,257.80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农科商务办公楼6、7层）	145,328,364.56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天祥大厦4D）	6,567,995.0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青海大厦21A）	176,221.82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建安大厦办公室）	193,863,198.05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瑞思国际3002,3003）	10,310,475.52	借款抵押
合 计	376,797,512.7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33,058,103.87	989,100,000.00	-66.3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增资	1,375,103.87	100.00%	自筹	无	长期	技术开发、服务		-229,465.03	否		

	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园林绿化设计；销售花卉、树木、鱼、虫、鸟、工艺美术品。 （领取本执照后，应到住房城乡建设部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增资	20,000,000.00	100.00%	自筹	无	长期	园林绿化、园林设计		50,287,489.77	否		
梅州市汉嘉旅	工程项目融资、	增资	68,600,	90.00%	自筹	梅州市嘉建投	长期	旅游资源开		1,224,45	否		

游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投资、建设、运营；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旅游宣传促销策划；旅游商品开发、销售；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景区游览服务；旅游项目投资；文化传播；园林绿化；会展服务。		000.00			资建设 有限公 司		发、文 化传播		5.68			
五华县 汉博投 资开发 有限公 司	实业投资；市政公共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土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增资	34,000,000.00	80.00%	自筹	五华县 博艺技 能培训 有限公 司	长期	市政公 共设施 服务		59,577.26	否		
海口汉 清水环 境治理	水环境 综合治 理以及	新设	11,483,000.00	99.17%	自筹	北京林 大林业 科技股	长期	水环境 综合治		-38,646.14	否		

有限责 任公司	相关设 施的运 营与维 护,环保 工程项 目的设 计和施 工与运 营管理, 环保设 备安装, 生态环 保产品 的技术 开发(不 含限制 项目), 水污染 治理,生 态修复, 风景园 林工程 和规划 设计,市 政公用 工程施 工总承 包,土石 方工程 专业承 包,市政 园林绿 化工程 施工和 养护。					份有限 公司		理					
宁海铁 汉市政 建设有 限公司	市政道 路工程 施工、维 护,园林 绿化服 务,房屋 建筑工 程施工、 维护。	新设	80,000, 000.00	80.00%	自筹	宁海县 城投集 团有限 公司	长期	市政公 共设施 服务		-13,033. 89	否		

<p>深圳招 华城市 发展股 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p>	<p>受托资 产管理、 投资管 理(不得 从事信 托、金融 资产管 理、证券 资产管 理及其他 限制项 目); 投资咨 询、财务 咨询(以 上均不 含限制 项目)。 (以上 各项涉 及法律、 行政法 规、国务 院决定 禁止的 项目除 外,限制 的项目 须取得 许可后 方可经 营)</p>	<p>其他</p>	<p>25,000, 000.00</p>	<p>3.99%</p>	<p>自筹</p>	<p>深圳市 华汉投 资有限 公司、 深圳市 招商丝 路资本 管理有 限责任 公司、 深圳市 招商银 和股权 投资基 金有限 公司、 深圳碧 景投资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中 国对外 经济贸 易信托 有限公 司</p>	<p>2016-12 -02-202 3-12-02</p>	<p>资产管 理、投 资管 理; 投 资咨 询、财 务咨询</p>		<p>-66,895. 61</p>	<p>否</p>		
<p>临湘市 汉湘文 化有限 公司</p>	<p>旅游景 区规划 设计、开 发、管 理,旅游 资源开 发,文艺 创作服 务,群众 文化活 动,市政 公用工</p>	<p>新设</p>	<p>70,000, 000.00</p>	<p>80.00%</p>	<p>自筹</p>	<p>岳阳惠 临投资 发展有 限公司</p>	<p>长期</p>	<p>旅游资 源开 发、文 艺创作 服务</p>			<p>否</p>		

	程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服务, 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 市政设施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抚州市抚河流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公路、市政公用、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通信与广电、机电等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流域的生态保护和综合治理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包括“三废”)的投资、	其他	22,500,000.00	15.00%	自筹	抚州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康达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成	长期	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否		

	建设及运营管理;旅游投资、开发和运营以及相关产业的研发、应用和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肇庆市汉鼎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旅游资源开发,水污染治理、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新设	100,000.00	100.00%	自筹	无	长期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否	

	(以上项目, 不包含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												
合计	--	--	333,058,103.87	--	--	--	--	--	0.00	51,223,482.0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387.1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2.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0,697.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4 号文核准）核准，公开发行 1,5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 67.5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047,49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7,208,080.3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0,281,919.7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出具的广会所验字[2011]第 10000220388 号《验资报告》确认。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1）增加工程项目配套资金 13,000 万元；（2）投资 5,000 万元用于公司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3）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本次计划募集资金 18,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028.19 万元，此次超募资金为 82,028.19 万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全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1、2011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150 万元偿还银行借

款；2、2011年7月10日，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1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3、2011年10月12日，经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22,000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及使用27,000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4、2012年1月15日，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8,000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江苏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5、2011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建设工程项目的27,000万元超募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具体期限为2011年12月4日起至2012年6月4日止。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期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营运资金4,000万元。2012年4月1日，公司已将实际已使用的4,0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6、2012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三个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1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具体期限为2012年4月24日起至2012年10月24日止。2012年10月8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10,000万元超募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帐户。7、2012年7月31日，经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剩余8,878.19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8、2012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1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具体期限为2012年10月21日起至2013年4月21日止，2013年3月8日，公司已将实际已使用的2,0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9、2013年4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的闲置超募资金1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具体期限为2013年4月21日起至2013年10月21日止。上述超募资金的使用均经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2013年10月15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9,0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10、201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利息3,821.56万元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201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11、2013年10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使用暂时性补充营运资金3,800.00万元。2014年4月2日，公司已将实际使用的3,8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12、2014年4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原超募资金27,000万元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变更为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变更超募资金投向的金额为12,00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2014年5月9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13、2014年4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原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二、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48号文）核准，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108,108.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9,999,996.80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13,920,0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6,079,996.8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6月2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5]G15000850059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1）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项目；（2）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BT项目；（3）

信息化建设项目。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1、2015年6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截至2015年6月1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529,891,369.50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5]G15000850060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3、2015年11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未使用金额较少，已无法满足公司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2016年6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2016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根据公司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大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99,211股、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99,211股、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52,059股、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607,36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4,999,988.63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5,549,988.6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6]G1502495011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项目。2、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卓越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3、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4,305,354.25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6]G16006870059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4、2016年6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该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7年6月23日将其中的1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剩余10,000万元将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开展进度在规定期限内适时进行归还。

四、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2015年12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68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4亿元。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铁汉01”，债券代码为“112313”。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于2016年1月14日结束，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5.3%。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00,000.00元，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400,000.00元。截至2016年1月15日止，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的货币资金已全部到达公司并入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6]G15024950079号”验证报告验证。2、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累计运用的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金额396,400,000.00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五、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合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68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4亿元,已于2016年1月14日发行完毕。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6铁汉02”,债券代码“112437”。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工作于2016年8月31日结束,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4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4.49%,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440,000.00元,实际收到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95,56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31日前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6]G16006870161号验资报告验证。2、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累计运用的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金额395,560,000.00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加工程项目配套资金	否	13,000	13,000		13,0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是	否
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	是	5,000	429.52		429.52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是	否
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项目	否		4,570.48	113.86	2,467.65	53.99%	2017年12月31日			是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500	2,500	204.62	767.39	30.70%	2017年12月31日			是	否
补充工程项目配套资金	否	84,108	84,108		84,108	100.00%				是	否
云南滇池晋宁东大河片区湿地公园生态建设BT项目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8,063.58	是	否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否	16,900	16,900		16,900	100.00%				是	否
梅州市剑英湖公园片区改造项目	否	33,000	33,000	11,980.96	13,346.84	40.44%	2017年12月31日	6,451.29	7,036.67	是	否
珠海市斗门区湿地生态园及其配套管	否	5,000	5,000	528.82	1,602.51	32.05%	2017年12月31日	284.75	862.89	是	否

网工程 PPP 项目							日				
兰州彭家坪中央生态公园工程项目	否	12,500	12,500	6,360.58	9,341.93	74.74%	2017 年 07 月 31 日	3,424.93	5,030.27	是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5,155	15,155		15,155	100.00%				是	否
发行 16 铁汉 01 公司债券-偿还贷款	否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16 年 01 月 19 日			是	否
发行 16 铁汉 01 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640	19,640		19,640	100.00%	2016 年 01 月 19 日			是	否
发行 16 铁汉 02 公司债券-偿还贷款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6 年 09 月 12 日			是	否
发行 16 铁汉 02 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556	29,556		29,556	100.00%	2016 年 09 月 12 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6,359	276,359	19,188.84	246,314.84	--	--	10,160.97	20,993.41	--	--
超募资金投向											
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		27,000	15,000	213.61	13,533.33	90.2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2.41	7,130.56	是	否
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		22,000	22,000		22,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1,228.95	是	否
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		8,000	8,000		8,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307.69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6,150	6,150		6,15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8,878.19	34,699.75		34,699.7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2,028.19	85,849.75	213.61	84,383.08	--	--	142.41	22,667.2	--	--
合计	--	358,387.19	362,208.75	19,402.45	330,697.92	--	--	10,303.38	43,660.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1、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投入进度未到计划进度，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市后业务不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断向全国范围拓展，该苗圃基地距离公司目前施工较集中的工程项目（华中、华东等）所在地较远，运输成本较高；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原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投入募集资金 2,467.65 万元，投入进度为 53.99%。</p> <p>2、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实际投入进度未到计划进度的说明：该项目募集资金原承诺投资总额为 27,000 万元。但由于项目前期使用了部分自有资金投入，且本项目因业主拆迁及施工场地移交等因素影响，项目实际进度与原计划进度已有所延后，导致部分超募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4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的 12,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原保荐机构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实际投入金额 13,533.33 万元，投入进度为 90.22%。</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201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 6,15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短期借款。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1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1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1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1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7 亿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 27,000.00 万元用于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1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2 亿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 22,000.00 万元用于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8000 万元超募资金及 1.18 亿元自筹资金建设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的 8,000.00 万元用于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2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2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超募资金中剩余的 8,878.1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2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3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利息 3,821.5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2014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原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使用 27,000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变更投向项目名称为《将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营运资金》，变更超募资金投向的金额为 12,00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p>

	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原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江苏省盐城苗圃基地建设投入募集资金 2,467.65 万元，投入进度为 53.9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1、截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29,891,369.50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5]G15000850060 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2、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4,305,354.25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作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广会专字[2016]G16006870059 号”《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适用
	1、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的 27,000 万元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具体使用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4 日至 2012 年 6 月 4 日。截至 2012 年 4 月 1 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营运资金 4,000.00 万元。2012 年 4 月 5 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归还的公告》，将截止至 2012 年 4 月 1 日，实际使用的 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12 年 4 月 1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三个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具体使用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2 日至 2012 年 10 月 24 日。截至 2012 年 10 月 8 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运营资金 10,000.00 元。2012 年 10 月 8 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公告》，将截止至 2012 年 10 月 8 日，实际使用的 1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12 年 10 月 8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具体使用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3 年 4 月 20 日。截止至 2013 年 3 月 8 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运营资金 2,000.00 万元。2013 年 3 月 8 日《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归还的公告》，将截止至 2013 年 3 月 8 日，实际使用的 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3 月 8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p>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具体使用期限为 2013 年 4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0 日。截至 2013 年 10 月 15 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营运资金 9,000.00 万元。2013 年 10 月 15 日《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归还的公告》，将截止至 2013 年 10 月 15 日，实际使用的 9,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将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中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具体使用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截至 2014 年 4 月 2 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营运资金 3,800.00 万元。2014 年 4 月 3 日《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归还的公告》，将截止至 2014 年 4 月 2 日，实际使用的 3,800.00 万元募集资金，于 2014 年 4 月 2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7 日，尚未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未使用金额较少，已无法满足公司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使用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3、2016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该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将其中的 1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剩余 10,000 万元将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开展进度在规定期限内适时进行归还。</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运营资金	使用 27,000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	12,000	0	12,00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是	否
合计	--	12,000	0	12,00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7,000 万元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由于该项目使用了部分自有资金投入，且本项目因业主拆迁及施工场地移交等因素影响，项目实际进度与原计划进度已有所延后，已导致部分超募资金闲置。2014 年 4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运营资金的议案》,将原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使用 27,000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变更投向项目名称为《将部分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运营资金》，变更超募资金投向的金额为 12,00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经 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铁汉生态景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000.00	26,543,882.45	6,409,227.15	1,634,181.72	-1,591,148.10	-1,593,818.43
东莞市铁汉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种植、销售花卉苗木	20,000,000.00	56,045,623.92	6,270,430.01	2,051,870.57	-5,801,321.77	-5,801,321.77
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服务	10,000,000.00	3,622,944.66	3,365,895.79	0.00	-229,465.03	-229,465.03
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业开发、园艺器材的加工及销售	50,000,000.00	47,032,651.74	46,298,809.09	2,255,286.38	129,767.81	613,910.17
襄阳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20,000,000.00	16,482,032.37	16,420,670.72	0.00	-137,573.78	-137,573.78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000.00	200,870,220.07	84,569,336.00	7,177,379.38	-5,815,015.57	-4,026,471.23
郴州南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000.00	8,990,768.27	8,990,768.27	0.00	-544.96	-544.96
六盘水铁汉生态环境有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	10,000,000.00	23,318,218.24	10,793,209.10	10,449,348.25	-756,885.47	-866,666.04

限公司		护							
江苏铁汉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26,000,000.00	172,316,356.16	-1,486,373.52	1,013,939.35	-6,390,026.76	-6,390,026.76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境保护信息及技术咨询	100,000,000.00	219,049,618.74	84,189,092.06	36,698,460.02	6,157,437.17	7,891,688.46	
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30,000,000.00	21,379,536.94	10,148,510.75	8,071,684.85	-4,100,135.24	-4,100,135.24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资产管理	10,000,000.00	8,724,514.00	8,300,268.94	233,636.12	-500,346.14	-494,946.14	
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240,000,000.00	205,422,353.70	178,211,058.04	0.00	1,360,506.31	1,360,506.31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300,000,000.00	1,061,254,232.54	421,354,452.01	434,975,888.07	55,410,326.87	50,287,489.77	
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40,000,000.00	70,975,580.70	68,891,732.98	5,092,565.09	-3,064,974.96	-2,372,521.08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000.00	42,820,993.24	3,277,278.60	4,676,875.05	-6,443,614.87	-4,832,711.15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116,000,000.00	375,468,794.28	58,453,489.65	252,617.95	-5,466,321.68	-5,445,685.44	
汉源县汉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46,500,000.00	71,910,783.16	46,209,375.00	0.00	0.00	0.00	
河源市汉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54,280,000.00	54,279,925.00	54,279,925.00	0.00	-100.00	-75.00	
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120,000,000.00	70,348,772.77	11,443,524.82	0.00	-52,194.90	-39,036.50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82,500,000.00	161,173,754.37	82,468,323.29	0.00	63,912.67	74,471.58	

深圳市山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77,700,000.00	124,275,890.10	89,655,867.11	47,722,981.21	-3,092,041.72	-2,336,645.55
贵州铁汉贞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000.00	807,318.13	-117,265.20	0.00	0.00	0.00
临湘市汉湘文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旅游项目的开发、经营、管理	173,402,900.00	75,978,341.63	70,000,000.00	0.00	0.00	0.00
海口汉绿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40,863,500.00	37,130,544.87	0.00	0.00	0.00	0.00
肇庆市汉鼎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238,880,000.00	285,925,904.84	-23,251,545.94	0.00	0.00	0.00
宁海铁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道路施工	100,000,000.00	123,060,223.89	99,983,707.64	0.00	-21,723.15	-16,292.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详见本报告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之重大风险提示。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41%	2017 年 05 月 19 日	2017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62)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5%	2017 年 02 月 09 日	2017 年 0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4)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31%	2017 年 04 月 07 日	2017 年 04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大海、陈子舟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所作承诺	李大海、陈子舟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12 个月期满后锁定期安排如下：自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如标的公司实现 2015 年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可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的 25%；如标的公司实现 2016 年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在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或完成业绩补偿后，可再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的 30%；如标的公司实现 2017 年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在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或完成业绩补偿后，即可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	2016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史自锋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所作承诺	史自锋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12 个月期满后锁定期安排如下：自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如标的公司实现 2015 年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可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的 25%；如标的公司实现 2016 年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在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或完成业绩补偿后，可再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的 25%；如标的公司实现 2017 年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在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或完成业绩补偿后，即可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	2016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陈阳;崔荣峰;侯晓飞;姜乐来;李维彬;刘金宝;孟令军;天津滨海新区众鑫仁;杨志宏;禹润平;张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所作承诺	崔荣峰、孟令军、张书、禹润平、刘金宝、姜乐来、陈阳、侯晓飞、李维彬、杨志宏、众鑫仁合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36 个月届满后锁定期安排如下：若标的公司各承诺年度均实现承诺净利润或完成盈利补偿的，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可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份的 50%，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后，可转让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全部股份。	2016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所作承诺	自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7 年 3 月 23 日	截止 2017 年 3 月 23 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水	首次公开发行所作承诺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水出具如下承诺：“本人目前乃至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贵公司及 / 或贵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因国家法律修改或政策变动不可避免地使本人及 / 或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与贵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就该等构成同业竞	2011 年 03 月 29 日	长期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争之业务的受托管理（或承包经营、租赁经营）或收购，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在贵公司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贵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与贵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不要求或接受贵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予的条件。若需要与该项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贵公司的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本人将促成该等关联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贵公司、贵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p>			
	<p>刘水、张衡、陈阳春、杨锋源、木胜投资、尹岚、黄美芳</p>	<p>首次公开发行所作承诺</p> <p>（二）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水,自然人股东张衡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同时作为刘水的关联方的刘溪、刘情、刘长承诺，在刘水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刘溪、刘情、刘长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刘水离职后半年内，刘溪、刘情、刘长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法人</p>	<p>2011 年 03 月 29 日</p>	<p>长期</p>	<p>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股东木胜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木胜股东尹岚、黄美芳承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发行人自然人股东陈阳春、杨锋源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刘水及公司自然人发起人</p>	<p>首次公开发行所作承诺</p> <p>（三）刘水对承担公路苗圃被追缴所得税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水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作出承诺，“若深圳市铁汉公路苗圃场有限公司被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上述 2008 年 1 月 1 日前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或少缴的企业所得税，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深圳市铁汉公路苗圃场有限公司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四）刘水对承担发行人被追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如有关社保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依法要求发行人补缴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p>	<p>2011 年 03 月 29 日</p>	<p>长期</p>	<p>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生育保险五种基本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则刘水将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相关费用。 (五) 自然人发起人自行承担整体变更个人所得税的承诺 如若由于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 由于留存收益折股导致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本人承担缴纳所得税税款的义务及/或税务处罚相关责任, 或要求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代扣代缴的义务, 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本人应缴纳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保证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刘水	再融资所作承诺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股票限售期, 刘水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5 日	2015 年 06 月 15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截止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股权激励计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预留期权实施及调整情况

2013 年3 月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公司拟向总人数为228 人的激励对象授予总量为891.7 万份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可根据本计划规定的条件行使股票认购权，每份股

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公司股份的权利。等待期为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首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3年5月3日。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为802.7万份，按10%：20%：30%：40%的比例分4次行权；预留股票期权为89万份，按30%：30%：40%的比例分3次行权。

201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及其摘要的提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3年5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首次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28人变更为225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802.7万份变更为798.7万份。

基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影响，即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0,537,2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13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23.63元；将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调整为1,331.55万股（其中，首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1,198.05万股，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数量调整为133.5万股）。

基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影响，即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15,805,8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2014年5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从23.63元调整为14.71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将从20.67元调整到12.86元。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从1,211.745万股调整为1,938.792万股（其中，首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从1,078.245万股调整为1,725.192万股，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从133.50万股调整为213.60万股）。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201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05,289,4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5月19日实施完毕。

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538,397,5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269,198,75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807,596,268股。该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9月18日实施完毕。

基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影响，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的有关规定，将对公司股票期权的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2015年10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行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从14.71元调整为9.74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将从12.86元调整到8.51元。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从1,491.336万股调整为2,237.004万股（其中，首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从1,341.816万股调整为2,012.724万股，预留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从149.52万股调整为224.28万股）

（2）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的情况

2014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8名激励对象授予133.5万份预留股票期权，确定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4年5月7日，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0.67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14年6月20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登记工作。

（3）股票期权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情况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情况

2014年4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即获授期权总量（1,198.05万份）的10%计119.8050万份由公司注销。独立董事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4年4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认为：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相应获授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合法、合规，同意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

注销后，第一个行权期股权支付费用不再确认，剩余的首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078.2450万股，相应的期权成本或费用调整为16,523.58万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14年4月28日，授予的119.8050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情况。

2015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383.376万份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64.08万份由公司注销。独立董事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认为：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相应获授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

注销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支付费用不再确认，剩余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1,341.816万股，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为149.52万股。相应的期权成本或费用调整为13,820.74万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15年5月26日，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862.596万份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96.12万份由公司注销。独立董事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6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认为：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相应获授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1,897.7112万份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211.464万份由公司注销。独立董事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认为：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相应获授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2017年6月19日，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全部注销完毕。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www.cninfo.com.cn)。

(二)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并终止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为2016年3月4日至2017年3月3日。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完毕。根据《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并已完成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3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www.cninfo.com.cn）。

(三) 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2017年2月9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兴业信托-铁汉生态2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过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63,835,8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成交金额合计778,075,098.48元，成交均价为12.19元/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www.cninfo.com.cn）。

(四) 公司管理层激励计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者积极性，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使公司经营管理者行为长期化，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于2016年5月10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管理层激励计划的议案》，对激励对象实施激励计划。公司根据每年业绩完成情况，提取一定比例的资金形成专项激励基金，按照激励对象岗位系数和绩效系数，在其服务年度逐年发放给激励对象。2016年度，公司根据管理层激励计划，已提取2000万元专项激励基金。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20,000,000.00	2016/9/2	2017/9/1	否
刘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9,900,000.00	2016/9/23	2017/9/23	否
刘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9,900,000.00	2016/10/9	2017/10/9	否
刘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0	2016/10/27	2017/10/27	否
刘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9,900,000.00	2016/11/8	2017/11/8	否
刘水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	2016/10/28	2017/10/28	否
刘水	东亚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6/11/10	2021/11/10	否
刘水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400,000,000.00	2015/1/20	2017/1/20	是
刘水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400,000,000.00	2017/1/13	2019/1/13	否
刘水	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60,000,000.00	2016/11/29	2018/11/29	否

刘水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300,000,000.00	2015/11/20	2016/11/19	是
刘水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30,000,000.00	2016/1/8	2017/1/7	是
刘水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0	2016/5/13	2017/5/12	是
刘水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0	2016/11/14	2017/11/13	否
刘水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11/18	2017/11/18	否
刘水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7/1/11	2018/1/11	否
刘水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6/12/13	2018/11/18	否
刘水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12/16		否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0,000,000.00	2015/12/28	2016/12/27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5,057,874.80	2016/2/4	2017/2/3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9,900,000.00	2016/6/22	2017/6/19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9,900,000.00	2016/7/15	2017/6/27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9,900,000.00	2016/8/10	2017/6/27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9,900,000.00	2016/8/29	2017/6/27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9,900,000.00	2016/8/31	2017/6/27	是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9,900,000.00	2016/9/5	2017/6/27	是
刘水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250,000,000.00	2016/6/28	2017/6/27	否
刘水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8/26	2017/8/25	否
刘水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10/17	2017/10/16	否
刘水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12/12	2017/12/11	否
刘水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	35,000,000.00	2016/12/12	2017/12/11	否
刘水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300,000,000.00	2015/6/1	2017/6/1	否
刘水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90,000,000.00	2016/9/6	2017/9/6	否
刘水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20,000,000.00	2016/10/27	2017/10/27	否
刘水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20,000,000.00	2016/11/25	2017/11/25	否
刘水	交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20,000,000.00	2016/12/21	2017/12/21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48,000,000.00	2015/8/21	2020/8/21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300,000,000.00	2015/11/17	2016/11/17	是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1/26	2017/1/26	是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00.00	2016/5/19	2017/5/17	是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0	2016/12/28	2017/12/28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7/1/9	2018/1/9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95,000,000.00	2017/1/17	2018/1/17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55,000,000.00	2017/1/20	2018/1/20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00.00	2017/5/11	2018/5/11	否
刘水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55,000,000.00	2017/6/6	2018/6/6	否
刘水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12/30	2019/12/30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5/6/18	2016/6/18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5/11/20	2017/11/20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5/6/18	2016/6/18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30,000,000.00	2015/11/27	2017/11/27	否
刘水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00	2016/10/19	2017/8/1	否
刘水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10/25	2017/10/25	否
刘水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6/12/15	2017/12/15	否
刘水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	2016/12/21	2017/12/21	否
刘水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00.00	2017/1/17	2018/1/17	否
刘水	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300,000,000.00	2016/5/27	2017/5/27	是
刘水	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20,000,000.00	2016/5/27	2017/5/20	是
刘水	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5,000,000.00	2016/6/6	2017/5/20	是
刘水	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40,000,000.00	2016/7/29	2017/7/20	否
刘水	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15,000,000.00	2016/7/29	2017/7/20	否
刘水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96,890,000.00	2015/10/22	2025/10/22	否
刘水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250,000,000.00	2015/1/9	2017/1/9	是
刘水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000.00	2016/8/17	2017/6/20	否
刘水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00,000,000.00	2016/10/19	2017/10/18	否
刘水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0,000,000.00	2016/8/17	2019/8/16	否
刘水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0,000,000.00	2016/11/8	2019/11/7	否

刘水	中国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0,000,000.00	2016/10/12	2019/10/12	否
刘水	中国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50,000,000.00	2016/10/28	2019/10/28	否
刘水	中国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50,000,000.00	2016/11/16	2019/10/28	否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000.00	2016/5/30	2017/4/6	是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	2016/6/17	2017/6/17	是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00.00	2016/7/1	2017/7/1	否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6/12/2	2017/9/26	否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50,000,000.00	2017/1/6	2017/9/28	否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0	2017/1/20	2017/9/28	否
刘水	华夏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200,000,000.00	2016/12/12	2017/12/12	否
刘水	华夏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100,000,000.00	2017/1/3	2019/1/3	否
刘水	华夏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25,000,000.00	2017/1/13	2019/1/13	否
刘水	华夏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70,000,000.00	2017/1/13	2019/1/13	否
刘水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700,000,000.00	2017/5/24	2019/5/23	否
刘水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7/6/27	2018/6/27	否
刘水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凤凰支行	1,000,000,000.00	2017/4/7	2018/4/7	否
刘水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凤凰支行	200,000,000.00	2017/6/1	2018/5/31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80,000,000.00	2016/11/22	2017/10/20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80,000,000.00	2017/1/6	2018/1/6	否
刘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00.00	2017/1/6	2019/1/6	否
刘水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3,950,000.00	2017/5/25	2020/5/25	否
刘水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7/5/24	2020/5/24	否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0	2017/6/22	2018/5/5	否
刘水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	2017/6/28	2018/6/28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400,000,000.00	2017/2/6	2019/2/5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0	2017/3/1	2019/2/26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30,000,000.00	2017/3/21	2019/3/16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29,000,000.00	2017/4/1	2019/3/27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0	2017/4/11	2019/4/9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30,000,000.00	2017/4/21	2019/4/9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0	2017/5/22	2019/5/17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0	2017/5/24	2019/5/17	否
刘水	兴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800,000,000.00	2017/6/29	2018/6/29	否
刘水	广州银行纸行支行	30,000,000.00	2017/1/20	2019/1/20	否
刘水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0	2016/11/29	2021/11/28	否

②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15/6/18	2016/6/18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60,000,000.00	2016/7/8	2017/7/8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300,000.00	2016/9/30	2017/9/30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19,700,000.00	2016/10/28	2017/10/28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40,000,000.00	2016/11/15	2017/11/15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20,000,000.00	2016/12/13	2017/12/13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北京分行	60,000,000.00	2017/6/16	2018/6/16	否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64,000,000.00	2016/12/30	2026/12/30	否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0	2017/6/17	2018/5/5	否

注：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79.91%的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 建设有限公司	2015年04 月21日	10,000	2015年11月 26日	2,1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06 月20日	6,000	2016年07月 08日	5,762.78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06 月20日	4,000	2016年11月 1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 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04 月18日	6,000	2017年06月 26日	1,000.68	连带责任保 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8日	2,000	2017年06月12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	46,400	2016年12月30日	25,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0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1,313.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4,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7,413.4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6日	2,000	2016年09月02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1,313.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6,4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7,513.4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1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为贯彻落实《中国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发〔2015〕34号）和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发挥自身主营业务和专业技术特点，积极投身于扶贫工作，并探索独有的民营企业精准扶贫的新模式。

(2) 上市公司半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135.2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500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3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135.2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500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今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地方政府的总体规划部署，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一方面全力配合当地政府的精准扶贫工作；另一方面深入挖掘自身优势，优化资源配置，选择适合本地条件、有优势、有特色的产业作为发展方向，使潜在的优势尽快转化为现实经济优势，创造经济效益；与此同时，做好企业内部及当地困难群众帮扶工作，帮助贫困人口实现就业脱贫。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为保障公司PPP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议案，公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10,000万元的可转换债券，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872号），对公司可转换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予以受理。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872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目前公司与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就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逐项核查并进行回复，公司将于2017年9月6日前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www.cninfo.com.cn）。

（二）收购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3,500万元收购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南兴建筑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多个领域的工程施工资质。收购南兴建筑后，公司可扩充工程施工领域的资质和施工能力，同时，南兴建筑定位为公司的工程实施平台，有助于提升公司在工程领域的资质能力和实施能力，经营内部化降低交易成本、提升公司在工程实施、工程管理等方面的经营效益，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收购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已全部实施完毕，并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已更名为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三）收购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剩余20%股权

2015年8月公司以自筹资金9600万元人民币收购环发环保80%股权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收购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剩余2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上述股权收购的交割事宜，并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2017年2月9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兴业信托-铁汉生态2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过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63,835,8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成交金额合计778,075,098.48元，成交均价为12.19元/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2017年6月30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www.cninfo.com.cn）。

（五）完成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

2017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1,519,653,6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该分配预案已获2017年5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已经于2017年6月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8,430,075	47.93%	0	0	0	-199,919,944	-199,919,944	528,510,131	34.78%
其他内资持股	728,430,075	47.93%	0	0	0	-199,919,944	-199,919,944	528,510,131	34.7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4,792,414	8.21%	0	0	0	-122,195,442	-122,195,442	2,596,972	0.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3,637,661	39.72%	0	0	0	-77,724,502	-77,724,502	525,913,159	34.6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91,223,540	52.07%	0	0	0	199,919,944	199,919,944	991,143,484	65.22%
人民币普通股	791,223,540	52.07%	0	0	0	199,919,944	199,919,944	991,143,484	65.22%
三、股份总数	1,519,653,615	100.00%	0	0	0	0	0	1,519,653,6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3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2016年1月，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大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号）核准。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第五章 重要事项”“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史自锋解除限售股份数量1,577,6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3月14日。

2、2017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2016年1月，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大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号）核准，并核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配套资金不超过84,50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向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4,899,211股、向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4,899,211股、向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6,652,059股、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27,607,362股，上述股票已于2016年3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四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

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截止2017年3月21日，该四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届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22,195,4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4%，占公司总股本的8.04%，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3月22日。

3、2017年4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2016年1月，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大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号）核准。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第五章 重要事项”“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李大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12,547,926股，陈子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11,833,757股，史自锋解除限售股份数量1,577,661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共计25,959,3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4月28日。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www.cninfo.com.cn）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刘水	509,283,565	45,000,000	0	464,283,565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高管锁定股、增持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2018年6月15日
张衡	15,794,624	3,937,501	0	11,857,123	高管锁定股	-
陈阳春	10,865,414	0	0	10,865,414	高管锁定股	-
杨锋源	5,366,700	1,249,996	0	4,116,704	高管锁定股	-
禹润平	649,244	0	0	649,24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侯晓飞	649,244	0	0	649,24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张书	1,298,487	0	0	1,298,48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孟令军	2,596,974	0	0	2,596,97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李维彬	649,244	0	0	649,24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姜乐来	1,298,487	0	0	1,298,487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杨志宏	649,244	0	0	649,24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崔荣峰	2,596,972	0	0	2,596,972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陈阳	649,243	0	0	649,243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李大海	22,814,410	12,547,926	0	10,266,484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刘金宝	649,243	0	0	649,243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史自锋	6,310,644	3,155,322	0	3,155,322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陈子舟	21,515,922	11,833,757	0	9,682,165	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天津滨海新区众鑫仁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96,972	0	0	2,596,972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583,698	24,583,698	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3月22日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583,698	24,583,698	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3月22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475,896	27,475,896	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3月22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552,150	45,552,150	0	0	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3月22日
合计	728,430,075	199,919,944	0	528,510,13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2,9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水	境内自然人	40.74%	619,044 ,753	-	464,283 ,565	154,761 ,188	质押	278,973,750
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	75,701, 603	-	0	75,701, 603	质押	75,69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 限公司—兴业信 托—铁汉生态 2 号 员工持股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第 2 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40,010, 071	--	0	40,010, 071		
乌鲁木齐木胜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37,949, 532	-	0	37,949, 532		
上海浦东发展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金龙行业精 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27,687, 626	-	0	27,687, 626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国 泰中小盘成长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27,062, 266	-	0	27,062, 266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国 泰估值优势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24,413, 103	-	0	24,413, 103		
兴业国际信托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3,825,-		0	23,825,-		

限公司—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			768			768		
李大海	境内自然人	1.53%	23,219,710	-	10,266,484	12,953,226	质押	20,610,200
陈子舟	境内自然人	1.43%	21,704,822	-	9,682,165	12,022,657	质押	10,8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p>1、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2 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限售期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2018 年 6 月 29 日止。</p> <p>2、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限售期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2018 年 6 月 29 日止。</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乌鲁木齐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2、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水	154,761,188	人民币普通股	154,761,188					
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701,603	人民币普通股	75,701,603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2 期）	40,010,071	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71					
乌鲁木齐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49,532	人民币普通股	37,949,5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7,687,626	人民币普通股	27,687,6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062,266	人民币普通股	27,062,2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413,103	人民币普通股	24,413,103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	23,825,768	人民币普通股	23,825,76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308,666	人民币普通股	16,308,666					

李大海	12,953,226	人民币普通股	12,953,22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2 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限售期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2018 年 6 月 29 日止。 2、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铁汉生态 2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 1 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限售期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2018 年 6 月 29 日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葛定昆	联席总裁	聘任	2017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葛定昆先生为公司联席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勇	副总裁	聘任	2017 年 03 月 17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徐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铁汉 01	112313	2016 年 01 月 13 日	2021 年 01 月 13 日	40,000	5.3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铁汉 02	112437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21 年 08 月 29 日	40,000	4.49%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并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期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利率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发行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兑付到期的利息 2,120.00 万元。2、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发行完毕，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尚无需付息汇兑。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本债券附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特殊条款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 路 1012 号国 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联系人	王浩、刘欢	联系人电话	0755-8213505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 序	1、截至报告期末，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 1.96 亿元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 亿元已用于偿还公司其他借款。2、截至报告期末，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 2.9556 亿元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 亿元已用于偿还公司其他借款。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账号 73060122000083009，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实行专户存储，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证，出具广会验字[2016]G15024950079 号的验资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账号 698240800，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实行专户存储，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证，出具广会验字[2016]G16006870161 号验资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出具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8亿元公司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

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

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68号），债券分2期发行，各4亿元。于2016年1月13日发行“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铁汉01”），于2016年8月29日发行“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6铁汉02”）。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出具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16铁汉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出具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16铁汉02债项信用等级为AA。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出具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定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16铁汉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评定16铁汉02债项信用等级为AA。

在债券存续期内，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对公司发行的16铁汉01和16铁汉02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

此外，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密切关注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及16铁汉01和16铁汉02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16铁汉01和16铁汉02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将及时通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级报告，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发布，提请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采用无担保的形式发行，公司严格执行《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约定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支付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公司分别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户监管协议》。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尚未进入付息兑付期，尚未进行偿债保障金的提取，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了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46.15%	161.72%	-15.57%
资产负债率	61.78%	54.07%	7.71%
速动比率	77.08%	82.74%	-5.6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97	3.78	5.0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在各家金融机构获得授信额度人民币78.55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45.27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33.28亿元。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和承诺。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截至2017年6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占2016年末净资产的30.16%，上述新增借款均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7,429,188.54	1,282,921,298.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065,564.49	3,600,000.00
应收账款	679,564,066.39	752,541,871.46
预付款项	84,817,151.80	31,710,651.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459,695.01	6,219,450.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5,782,852.46	342,045,758.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11,748,428.08	3,385,418,983.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2,916,281.20	1,103,539,569.20
其他流动资产	37,929,931.80	23,608,923.38
流动资产合计	8,488,713,159.77	6,931,606,505.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900,000.00	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77,784,351.25	2,183,011,059.09
长期股权投资	318,289,733.05	327,787,640.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7,109,821.88	610,733,005.93
在建工程	10,378,356.17	46,038,772.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2,967.08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5,970,375.55	499,996,215.82
开发支出		
商誉	905,953,514.52	747,701,968.58
长期待摊费用	69,185,567.46	56,856,25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85,794.78	27,152,035.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096,316.87	8,236,472.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8,876,798.61	4,507,913,422.39
资产总计	14,167,589,958.38	11,439,519,92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9,206,821.23	1,580,213,580.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024,897.67	19,527,954.55

应付账款	1,770,915,047.24	1,491,560,579.01
预收款项	437,930,181.53	68,235,032.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0,941,200.58	202,793,882.97
应交税费	144,020,526.53	111,987,289.08
应付利息	56,514,332.64	44,706,638.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8,728,435.77	89,772,084.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445,953.78	456,164,211.57
其他流动负债	266,333,199.98	221,192,751.99
流动负债合计	5,808,060,596.95	4,286,154,00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42,136,811.17	498,051,340.45
应付债券	1,291,792,500.22	1,290,304,200.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134,393.39	21,134,393.3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175,435.00
递延收益	82,959,473.32	80,032,87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5,851.63	6,289,027.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4,139,029.73	1,898,987,274.65
负债合计	8,752,199,626.68	6,185,141,279.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9,653,615.00	1,519,653,6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6,167,347.04	2,080,317,066.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6,973,983.03	156,973,983.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53,808,519.23	1,360,531,77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66,603,464.30	5,117,476,441.05
少数股东权益	148,786,867.40	136,902,20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5,390,331.70	5,254,378,648.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67,589,958.38	11,439,519,928.32

法定代表人：陈阳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伟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4,618,683.23	972,503,868.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76,827.00	
应收账款	483,936,060.11	637,671,531.32
预付款项	23,900,904.21	14,468,868.20
应收利息	5,459,695.01	5,945,738.7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4,715,405.66	397,049,438.87
存货	3,502,548,436.82	2,663,245,113.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2,916,281.20	1,103,539,569.20
其他流动资产	3,313,891.54	70,082,250.14
流动资产合计	7,142,186,184.78	5,864,506,378.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14,025,882.45	1,912,433,887.01
长期股权投资	2,416,668,069.74	1,945,347,986.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2,332,862.58	543,621,426.30
在建工程	8,770,244.76	41,251,444.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3,964,707.04	230,887,339.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333,806.61	32,051,21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49,364.93	15,230,09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734,857.02	7,875,472.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51,179,795.13	4,728,698,865.58
资产总计	12,693,365,979.91	10,593,205,243.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54,700,000.00	1,519,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811,722.26	6,096,165.91
应付账款	1,252,528,532.47	1,099,973,597.20
预收款项	356,427,608.17	72,507,687.11
应付职工薪酬	76,154,130.15	167,426,820.93
应交税费	80,332,980.32	77,396,333.41
应付利息	56,293,601.35	44,640,530.2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3,447,483.99	204,798,854.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445,953.78	431,653,798.88
其他流动负债	263,218,310.09	198,117,831.98
流动负债合计	4,969,360,322.58	3,821,711,620.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2,434,108.73	494,607,430.92
应付债券	1,291,792,500.22	1,290,304,200.7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690,465.85	13,690,465.8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395,500.49	41,098,24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6,312,575.29	1,839,700,341.47
负债合计	7,595,672,897.87	5,661,411,961.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9,653,615.00	1,519,653,6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83,279,713.83	2,083,279,713.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6,973,983.03	156,973,983.03
未分配利润	1,337,785,770.18	1,171,885,97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97,693,082.04	4,931,793,28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93,365,979.91	10,593,205,243.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2,794,830,127.79	1,449,335,566.23
其中：营业收入	2,794,830,127.79	1,449,335,566.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5,863,815.87	1,332,569,664.39
其中：营业成本	2,082,299,574.45	1,038,392,121.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402,207.57	16,494,452.75
销售费用	21,322,292.29	
管理费用	331,423,091.02	182,813,508.05
财务费用	111,586,476.33	76,882,255.33
资产减值损失	6,830,174.21	17,987,32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213,485.05	82,077,513.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97,907.46	33,543,073.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657,470.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837,267.84	198,843,415.08
加：营业外收入	4,472,055.20	3,450,930.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9,285.76	1,047,088.56
减：营业外支出	337,466.57	35,398.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6,464.74	15,845.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971,856.47	202,258,947.98
减：所得税费用	29,492,398.88	23,641,325.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479,457.59	178,617,62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257,613.15	177,381,373.60
少数股东损益	-3,778,155.56	1,236,248.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5,479,457.59	178,617,62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257,613.15	177,381,373.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8,155.56	1,236,248.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阳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伟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静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01,901,679.05	1,068,987,787.29
减：营业成本	1,719,366,226.12	777,389,086.22
税金及附加	8,237,710.23	12,364,427.69
销售费用	19,621,644.89	
管理费用	226,810,259.36	124,085,854.97
财务费用	107,194,303.34	74,076,326.45
资产减值损失	10,795,151.79	13,364,054.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473,372.36	82,467,92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38,020.15	33,933,486.30
其他收益	6,805,410.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155,166.19	150,175,963.11
加：营业外收入	842,268.92	2,909,525.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8,488.31	1,028,902.36
减：营业外支出	251,013.52	29,104.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013.52	15,845.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746,421.59	153,056,383.82
减：所得税费用	27,865,750.99	16,375,533.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880,670.60	136,680,850.6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1,880,670.60	136,680,850.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1,698,514.52	1,278,875,377.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16,783.30	7,014,85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3,215,297.82	1,285,890,23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0,657,583.31	872,271,011.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039,587.85	317,561,31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733,381.09	70,681,96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755,898.51	233,335,78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7,186,450.76	1,493,850,07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28,847.06	-207,959,841.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473,372.36	20,367,724.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821.02	1,843,95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229,257.38	255,920,576.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895,450.76	278,132,25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540,741.71	287,042,25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11,578.50	54,1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6,038,775.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729,060.36	357,701,27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1,681,380.57	824,892,30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785,929.81	-546,760,048.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88,200.00	825,549,988.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88,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9,456,821.23	509,957,87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6,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1,644.17	8,711,33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0,306,665.40	1,740,619,197.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6,096,367.67	529,378,451.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179,530.13	147,849,261.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955.33	17,166,02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974,853.13	694,393,73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331,812.27	1,046,225,461.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40	13.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574,690.12	291,505,585.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3,303,240.62	1,163,367,537.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877,930.74	1,454,873,122.1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0,183,652.67	940,615,161.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08,235.83	5,962,52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2,791,888.50	946,577,68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8,796,734.47	649,329,95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942,385.44	272,069,98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082,823.71	55,731,25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301,506.81	201,598,47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1,123,450.43	1,178,729,67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68,438.07	-232,151,98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473,372.36	20,367,724.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474.79	1,816,95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229,257.38	255,920,576.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958,104.53	278,105,25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705,393.37	280,574,109.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9,858,903.87	164,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8,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744,822.79	357,701,27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8,309,120.03	960,975,38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351,015.50	-682,870,12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5,549,988.6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99,950,000.00	509,957,87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6,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37,08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9,950,000.00	1,823,844,944.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2,731,167.29	496,878,941.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880,919.89	144,216,381.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12,036.62	2,055,833.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124,123.80	643,151,15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825,876.20	1,180,693,78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40	13.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143,259.37	265,671,68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394,251.62	1,027,960,395.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2,537,510.99	1,293,632,081.8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9,653,615.00				2,080,317,066.29				156,973,983.03		1,360,531,776.73	136,902,207.59	5,254,378,64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9,653,615.00				2,080,317,066.29				156,973,983.03		1,360,531,776.73	136,902,207.59	5,254,378,64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49,719.25						193,276,742.50	11,884,659.81	161,011,68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9,257,613.15	-3,778,155.56	265,479,457.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888,200.00	32,888,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888,200.00	32,888,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980,870.65		-75,980,870.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7,596,268.00				1,340,731,621.11				115,873,852.52		971,666,565.62	25,206,119.61	3,261,074,42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05,506,142.00				1,249,099,297.72						85,281,154.50	4,749,472.54	1,544,636,066.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381,373.60	1,236,248.64	178,617,62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405,923.00				1,341,199,516.72								1,454,605,439.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405,923.00				1,388,144,065.63								1,501,549,988.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944,548.91								-46,944,548.9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100,219.10		-92,100,219.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100,219.10		-92,100,219.1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2,100,219.00				-92,100,21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2,100,219.00				-92,100,21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13,223.90	3,513,223.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102,410.00				2,589,830,918.83			115,873,852.52		1,056,947,720.12	29,955,592.15	4,805,710,493.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9,653,615.00				2,083,279,713.83				156,973,983.03	1,171,885,970.23	4,931,793,28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9,653,615.00				2,083,279,713.83				156,973,983.03	1,171,885,970.23	4,931,793,28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899,799.95	165,899,799.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880,670.60	241,880,670.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980,870.65	-75,980,870.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75,980,870.65	-75,980,870.6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9,653,615.00				2,083,279,713.83				156,973,983.03	1,337,785,770.18	5,097,693,082.0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7,596,268.00				1,340,731,621.11				115,873,852.52	894,085,014.76	3,158,286,756.3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7,596,268.00				1,340,731,621.11				115,873,852.52	894,085,014.76	3,158,286,75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506,142.00				1,249,099,297.72					44,580,631.58	1,499,186,07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680,850.68	136,680,850.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405,923.00				1,341,199,516.72						1,454,605,439.7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405,923.00				1,388,144,065.63						1,501,549,988.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944,548.91						-46,944,548.9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100,219.10	-92,100,219.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100,219.10	-92,100,219.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2,100,219.00				-92,100,21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2,100,219.00				-92,100,21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102,410.00				2,589,830,918.83				115,873,852.52	938,665,646.34	4,657,472,827.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54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成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在广东省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注册号为44030110299858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17年6月3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19,653,615.00元。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20层2002单元。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7楼。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施工行业，从事生态修复工程和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营运服务。

经营范围：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造林工程规划设计、造林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以上各项按资质证书经营）；苗木的生产和经营，生物有机肥的销售，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准证字第2003-4017号证书办）；清洁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许可经营范围：苗木的生产和经营，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的批发和专门零售；住宿和餐饮业；洗染服务；理发及美容服务；洗浴服务；保健服务；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甲级、大气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乙级、物理污染防治工程设计乙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境评估报告书乙级以及污水设施运营等环保领域的关键资质。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2日批准对外报出。

5、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变化情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景观有限公司	铁汉生态景观	无变化
东莞市铁汉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铁汉	无变化
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铁汉	无变化
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铁汉	无变化
襄阳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襄阳铁汉	无变化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珠海文川	无变化
郴州南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郴州南川	无变化
六盘水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六盘水铁汉	无变化

江苏铁汉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江苏铁汉	无变化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环发环保	无变化
周口市锦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周口市锦源环保	无变化
广德县环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德环发	本年新设
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铁汉人居环境	无变化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铁汉资产管理	无变化
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梅州汉嘉旅游	无变化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铁汉一方环境	无变化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滨州汉乡缘	无变化
汉源县汉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汉嘉园林	无变化
河源市汉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源汉兴	无变化
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汉清	无变化
临湘市汉湘文化有限公司	汉湘文化	本年新设
蕉岭铁汉大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蕉岭铁汉	本年新设
桐乡铁汉申万泓鼎政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桐乡铁汉	本年新设
海口汉绿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汉绿	本年新设
肇庆市汉鼎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肇庆汉鼎	本年新设
贵州铁汉贞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铁汉贞智	无变化
宁海铁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宁海铁汉	无变化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五华汉博投资	无变化
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盖雅环境	无变化
北京盖雅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盖雅技术	无变化
廊坊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盖雅环境	无变化
深圳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盖雅环境	无变化
深圳市山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深圳山艺园林	无变化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星河园林	无变化
北京星河绿源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星河绿源园	无变化
北京中联大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中联大地设计	无变化
大厂星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大厂星河	无变化
易县润佳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易县润佳生态	无变化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铁汉生态建设	本年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汉乡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汉乡缘	本年新设
深圳市汉花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汉花缘	本年新设
深圳市汉风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汉风缘	本年新设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BT业务、BOT业务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

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

	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1) 存货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在产品 and 产成品等。

(2) 存货的核算：购入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①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② 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6)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7) 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

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

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2。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75
房屋建筑物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2。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

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 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棕榈科及竹类植物、阔叶乔木及大灌木、灌木、针叶树种、地被及其他六个类型进行郁闭度设定。

棕榈科及竹类植物：植株幼苗期呈现灌木状，进入成苗后剥棕呈现主干，植株冠幅增长幅度相对较小，计量指标以干高为主。

阔叶乔木、大灌木：植株有明显的直立主干，树冠广阔，计量指标以胸径为主。

灌木：植株没有明显主干，呈丛生状态，多为木本植物，计量指标以自然高和冠幅为主。

针叶树种：植株有明显的直立主干，基本为松、杉、柏，树叶细长如针，多为针形、条形或鳞形，计量指标以自然高为主，胸径为辅。

地被：植株低矮丛生，枝叶密集，无明显主干，多为禾本科植物，园林中多套袋种植，计量指标以美植袋的规格为主。

其他：除以上五类外，未作划分定义的其他园林苗木，如芭蕉类植物，计量指标根据具体情况而定。

生产性林木郁闭度的设定及计量办法：

A、园林工程建设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

量化指标有：高度、胸径、木质化程度、冠幅根幅、重量、冠根化。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

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B、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历史经验及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棕榈科及竹类植物：株行距约350cm×350cm，冠径约300cm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50 \times 350) = 0.576$

阔叶乔木、大灌木/针叶树种：株行距约350cm×350cm，胸径8cm，冠径约320cm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60 \times 160 / (350 \times 350) = 0.656$

灌木/地被：株行距约25cm×25cm，冠径约24cm时

郁闭度： $3.14 \times 12 \times 12 / (25 \times 25) = 0.723$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5)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产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产值或改变折旧方法。

(6)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7)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报告期末，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①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③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除外。

④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①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2。

22、长期资产减值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 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营业税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劳务收入	3%、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2%
堤围防护费	收入额	0.01%、0.13%等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铁汉生态景观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铁汉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5%
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5%
襄阳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5%
郴州南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5%
六盘水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
江苏铁汉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25%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周口市锦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5%

广德县环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5%
汉源县汉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汉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5%
临湘市汉湘文化有限公司	25%
蕉岭铁汉大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桐乡铁汉申万泓鼎政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海口汉绿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肇庆市汉鼎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5%
贵州铁汉贞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宁海铁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5%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
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盖雅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5%
廊坊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山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5%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5%
北京星河绿源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免征
北京中联大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5%
大厂星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免征
易县润佳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免征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汉乡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
深圳市汉花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
深圳市汉风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2014年7月24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44420038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法规定，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内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2017年5月，公司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现阶段处于评审环节，评审结果待确认，在通过重新认定前，暂按15%的税率预缴。

(2) 2014年12月12日，公司子公司星河园林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41100359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法规定，星河园林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星河园林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内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2017年5月，公司子公司星河园林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现阶段处于评审环节，评审结果待确认，在通过重新认定前，暂按15%的税率预缴。

(3) 2016年11月30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环发环保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64400078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税法规定，广州环发环保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广州环发环保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内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4) 2014年10月30日，公司子公司北京盖雅环境取得编号为GR20141100324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北京盖雅环境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北京盖雅环境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内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2017年8月，公司子公司北京盖雅环境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现阶段处于评审环节，评审结果待确认，在通过重新认定前，暂按15%的税率预缴。

(5) 2015年11月24日，公司子公司北京盖雅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取得编号为GR20151100364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北京盖雅技术中心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北京盖雅技术中心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内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北京星河绿源园林苗木有限公司、大厂星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以及易县润佳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铁汉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从事林木的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7)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跨地区经营建筑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56号)文件规定，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按照“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办法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1、增值税：

公司及其被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子公司，适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根据不同类型的应税收入的及其适用增值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当期应缴增值税等于当期销项税额加上上期应缴税额减去当期进项税额和上期留抵税额加上本期进项转出税额。

公司作为小规模纳税人的子公司，按照简易增值税率，根据增值税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将被纳入试点范围，上述行业相关的企业从2016年5月1日开始，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公司建筑安装工程业务从2016年5月1日起由原计缴营业税改为计缴增值税，且根据本次营改增的相关规定，对于老项目（2016年4月30日前开工的项目）按照简易的计税办法，适用3%的简易税率计缴增值税，对于新项目（2016年4月30日后开工的项目），适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按建筑安装工程收入的11%计算销项税额，当期应纳增值税额等于当期销项税额减去上期末存在留抵进项税额（如

有)和当期进项税额。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2008.11)，“第十五条 下列项目免征增值税：(一)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以及财税【1995】第5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直接从事植物的种植、收割的单位和个人销售上述注释所列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及从事苗木种植的子公司销售自产苗木、花卉适用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营业税：

根据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他税法规定，公司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施工收入按照建筑安装工程类收入的3%计缴营业税，其他劳务按收入的5%计缴营业税。根据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2016年5月1日起，公司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施工收入按照建筑安装工程类收入改计缴营业税为计缴增值税。

3、城市维护建设税：

自2010年12月1日起应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率为7%；公司在异地的建筑安装工程收入按照税法规定计缴，税率分别为1%、5%、7%等。

4、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当期应交增值税额的合计数的3%、2%计缴。

5、堤围防护费：

在异地的收入按当地规定计缴，税率分别为0.13%、0.10%、0.05%等；公司在深圳当地的销售(营业额)10,000万元以下(含本级)按照0.01%计缴，10,000~100,000万元按照0.008%计缴。根据2014年9月15日深圳水务局发布的通知自2014年9月起深圳市免征堤围防护费。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0,138.11	888,412.63
银行存款	2,146,237,792.63	1,272,161,761.28
其他货币资金	20,551,257.80	9,871,124.70
合计	2,167,429,188.54	1,282,921,298.6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保证金	20,551,257.80	9,618,057.99
合 计	20,551,257.80	9,618,057.99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76,827.00	3,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2,288,737.49	
合计	23,065,564.49	3,6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600,000.00	8,9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43,600,000.00	8,9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3,936,624.42	100.00%	54,372,558.03	7.41%	679,564,066.39	810,773,138.34	100.00%	58,231,266.88	7.18%	752,541,871.46
合计	733,936,624.42	100.00%	54,372,558.03	7.41%	679,564,066.39	810,773,138.34	100.00%	58,231,266.88	7.18%	752,541,871.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1,311,999.57	28,065,599.99	5.00%
1 至 2 年	109,865,862.67	10,986,586.27	10.00%
2 至 3 年	43,854,896.18	6,578,234.43	15.00%
3 至 4 年	12,172,642.26	2,434,528.42	20.00%
4 至 5 年	847,229.65	423,614.83	50.00%
5 年以上	5,883,994.09	5,883,994.09	100.00%
合计	733,936,624.42	54,372,558.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858,708.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22,864,635.0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0.3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2,557,976.02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6,522,023.06	90.22%	28,857,610.91	91.00%
1至2年	6,862,663.74	8.09%	1,473,040.12	4.65%
2至3年	1,432,465.00	1.69%	1,380,000.00	4.35%
合计	84,817,151.80	--	31,710,651.03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0,818,839.01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4.55%。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400,750.00	4,231,875.45
BT 项目利息	3,058,945.01	1,987,574.88
合计	5,459,695.01	6,219,450.33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2,362,221.90	100.00%	46,579,369.44	6.83%	635,782,852.46	368,449,306.51	100.00%	26,403,548.32	7.17%	342,045,758.19
合计	682,362,221.90	100.00%	46,579,369.44	6.83%	635,782,852.46	368,449,306.51	100.00%	26,403,548.32	7.17%	342,045,758.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内	587,909,555.01	29,395,477.89	5.00%
1 年以内小计	587,909,555.01	29,395,477.89	5.00%
1 至 2 年	56,009,113.62	5,600,911.36	10.00%
2 至 3 年	24,082,419.43	3,612,362.92	15.00%
3 至 4 年	5,148,144.47	1,029,628.89	20.00%
4 至 5 年	4,544,001.99	2,272,001.00	50.00%
5 年以上	4,668,987.38	4,668,987.38	100.00%
合计	682,362,221.90	46,579,369.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175,821.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6,574,398.97	53,572,309.45
押金、保证金	553,825,979.80	311,017,296.79
往来款	3,870,484.00	2,880,182.76
其他	48,091,359.13	979,517.51
合计	682,362,221.90	368,449,306.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托克逊县鑫德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74,000,000.00	一年以内	10.84%	3,700,000.00
华阴市太华水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7.33%	2,500,000.00
渭南市华州区恒辉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7.33%	2,500,000.00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投标保证金	42,000,000.00	一年以内	6.16%	2,100,000.00
贵阳泉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5,000,000.00	一年以内	5.13%	1,750,000.00
合计	--	251,000,000.00	--	36.79%	12,55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750,102.09		35,750,102.09	9,046,262.24		9,046,262.24
库存商品	4,646,468.30		4,646,468.30	3,740,368.70		3,740,368.70
消耗性生物资产	361,071,439.19		361,071,439.19	386,604,212.33		386,604,212.3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610,280,418.50		3,610,280,418.50	2,986,028,140.46		2,986,028,140.46
合计	4,011,748,428.08		4,011,748,428.08	3,385,418,983.73		3,385,418,983.7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	--	----	----	-------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0.00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2,200,333,603.11
累计已确认毛利	4,204,407,831.5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2,794,461,016.2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610,280,418.50

其他说明：

累计已发生成本中包含了累计销项税344,270,528.25元。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融资建设工程	842,916,281.20	1,103,539,569.20
合计	842,916,281.20	1,103,539,569.20

其他说明：

BT融资建设工程明细：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一、六盘水凉都大道等绿化工程	53,189,672.15	53,161,113.74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53,189,672.15	53,161,113.74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53,189,672.15	53,161,113.7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二、六盘水钟山大道等绿化工程	1,625,746.70	32,731,546.70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625,746.70	32,731,546.70
BT融资建设工程原值	1,625,746.70	32,731,546.7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三、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	102,029,032.23	172,008,338.66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02,029,032.23	172,008,338.66
BT融资建设工程原值	102,029,032.23	172,008,338.6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四、南通市通州区一河两沟景观绿化工程	9,418,407.48	9,646,744.37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9,418,407.48	9,646,744.37
BT融资建设工程原值	9,418,407.48	9,677,851.4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31,107.04
五、南通市通州区城东新区双霞竖河等景观绿化工程	14,358,992.06	15,868,519.49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4,358,992.06	15,868,519.49
BT融资建设工程原值	14,358,992.06	15,904,103.4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35,584.00
六、老河口市316国道城区梨花大道景观BT项目	16,597,610.24	65,092,366.68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16,597,610.24	65,092,366.68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16,597,610.24	66,497,610.2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1,405,243.56
七、六盘水市大河经济开发区环境工程项目	349,533,712.11	419,256,040.59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349,533,712.11	419,256,040.59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403,090,311.44	482,753,378.2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3,556,599.33	63,497,337.67
八、梅州外国语学校绿化工程	81,307,287.74	90,658,467.42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81,307,287.74	90,658,467.42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85,264,325.10	98,314,438.9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957,037.36	7,655,971.48
九、梅县新城大沙河唇段亲水公园、生态休闲带一期工程	-	47,386,994.59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47,386,994.59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	47,732,714.2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345,719.67
十、婺源县火车站片区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设施代建项目	-	2,570,141.14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2,570,141.14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	2,570,141.1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一、广东省五华县华侨实验文化教育产业园BT工程	23,453,779.49	19,971,941.14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23,453,779.49	19,971,941.14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26,807,510.22	23,825,657.8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353,730.73	3,853,716.67

十二、贵州省兴义市北环线二标道路工程	49,712,725.94	36,425,710.84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49,712,725.94	36,425,710.84
BT融资建设工程原值	51,195,652.54	38,558,455.6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482,926.60	2,132,744.82
十三、钟山区大河经济开发区鱼塘西路建设工程	141,689,315.06	138,761,643.84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141,689,315.06	138,761,643.84
BT融资前期费用原值	141,689,315.06	141,689,315.0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2,927,671.23
合 计：	842,916,281.20	1,103,539,569.20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7,466,952.86	23,420,618.56
多缴企业所得税	462,978.94	188,304.82
合计	37,929,931.80	23,608,923.38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009,980.00	1,109,980.00	47,900,000.00	1,509,980.00	1,109,980.00	4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9,009,980.00	1,109,980.00	47,900,000.00	1,509,980.00	1,109,980.00	400,000.00
合计	49,009,980.00	1,109,980.00	47,900,000.00	1,509,980.00	1,109,980.00	400,000.00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惠州市中铁物流有限公司	1,109,980.00			1,109,980.00	1,109,980.00			1,109,980.00	13.54%	
深圳市招商丝路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00%	
深圳招华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4.00%	
抚州市抚河流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15.00%	
合计	1,509,980.00	47,500,000.00		49,009,980.00	1,109,980.00			1,109,980.00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融资建设工程	1,934,553,779.47		1,934,553,779.47	1,823,841,004.00		1,823,841,004.00	
PPP 项目	1,143,230,571.78		1,143,230,571.78	359,170,055.09		359,170,055.09	
合计	3,077,784,351.25		3,077,784,351.25	2,183,011,059.09		2,183,011,059.09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BT融资建设工程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项目	159,778,974.17	171,390,150.10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59,778,974.17	171,390,150.10
长期应收款原值	159,778,974.17	171,390,150.1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二、郴州出口加工区（有色金属产业园）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	34,297,059.79	45,864,295.18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34,297,059.79	45,864,295.18
长期应收款原值	34,297,059.79	45,864,295.1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三、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BT投融资工程项目	149,271,558.76	148,586,333.35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49,271,558.76	148,586,333.35
长期应收款原值	149,271,558.76	148,586,333.3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四、南通市通州区一河两沟景观绿化工程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五、南通市通州区城东新区双霞竖河景观绿化工程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六、梅县外国语学校绿化工程	16,135,608.26	133,351,086.61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16,135,608.26	72,808,770.32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17,983,944.09	77,685,861.3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848,335.83	4,877,091.01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	60,542,316.29
长期应收款原值	-	60,542,316.2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七、六盘水凉都大道等绿化工程	-	-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八、老河口市316国道城区梨花大道景观BT项目	43,128,938.44	39,679,098.00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43,128,938.44	39,679,098.00
长期应收款原值	43,128,938.44	39,679,098.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九、新疆伊宁市后滩湿地棚户区分区改造BT项目	97,667,869.54	95,512,887.54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97,667,869.54	95,512,887.54
长期应收款原值	97,667,869.54	95,512,887.5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广东省五华县华侨实验文化教育产业园BT工程	62,420,525.25	42,310,845.33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43,442,572.28	37,119,086.34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45,254,257.26	40,202,285.1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811,684.98	3,083,198.76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8,977,952.97	5,191,758.99
长期应收款原值	18,977,952.97	5,191,758.9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一、晋宁东大河湿地公园生态建设子项目	165,253,723.58	158,486,369.80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40,511,798.78	40,511,798.78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40,511,798.78	40,511,798.7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24,741,924.80	117,974,571.02
长期应收款原值	124,741,924.80	117,974,571.0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二、西河流域综合治理暨区域新农村建设一期工程	108,935,703.31	163,256,190.68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08,935,703.31	163,256,190.68
长期应收款原值	108,935,703.31	163,256,190.6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三、北京环渤海高端总部基地北部城市湿地公园配套工程	44,563,394.70	43,355,290.46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44,563,394.70	43,355,290.46
长期应收款原值	44,563,394.70	43,355,290.4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四、兰州新区迎宾公园工程	40,401,501.00	39,501,195.82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40,401,501.00	39,501,195.82
长期应收款原值	40,401,501.00	39,501,195.8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五、贵州六盘水大河开发区项目	901,108,231.27	678,270,567.57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600,717,224.76	526,749,692.14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638,730,388.06	583,142,670.0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8,013,163.30	56,392,977.95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300,391,006.51	151,520,875.43
长期应收款原值	300,391,006.51	151,520,875.4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六、梅县新城大沙河唇段亲水公园、生态休闲带一期工	5,280,043.35	4,912,263.71

程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5,280,043.35	4,912,263.71
长期应收款原值	5,280,043.35	4,912,263.7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七、贵州省兴义市北环线二标道路工程	55,773,661.75	59,364,429.85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55,773,661.75	59,364,429.85
长期应收款原值	56,380,592.17	60,556,071.02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606,930.42	1,191,641.17
十八、钟山区大河经济开发区鱼塘西路建设工程	-	-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	-
长期应收款原值	-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九、凯里市清水江生态治理建设工程	50,536,986.30	-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50,536,986.30	-
长期应收款原值	50,536,986.30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合计	1,934,553,779.47	1,823,841,004.00

①、2011年9月，公司与政府BT业务代理公司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工程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合同约定BT项目合同金额为23,818.3141万元，工程范围包括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工程；项目回购期为3年，首次回购日为整体工程竣工完成并在公司完整、齐备送达结算资料的审计起始日之次日，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按4：3：3比例回购，回购价款包括投资总额、利息、管理费。利息计算采用均等投入算法（即以项目结算审计确定的单个项目工程总造价为单个项目的总投资额，总投资额除以施工月数为每月投入金额，从乙方建设施工第一天起，每满一个月为本金投入计算期，每届满一个月之日为本期计息起始日），并适用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甲方支付乙方工程管理费，费率为2%。费用计算方法：工程管理费=建安工程结算总价（结算审计后）×2%。

同时，公司与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支付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工程的前期费用资金，包括测量、勘探、设计、征地、房屋征收、拆迁、土地整理等费用资金，协议金额为10,000.00万元。约定回购期限为3年、并按4：3：3比例回购，回购价款包括投资总额及投资回报，投资回报包括浮动回报及固定回报，年浮动回报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三至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年固定回报率为：投资额中的三千万元资金的年固定回报率为8%、投资额中超过三千万元部份资金的年固定回报率为10%。

②、2013年6月，公司与政府BT业务代理公司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郴州出口加工区（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BT融资工程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合同约定BT项目合同金额为19,783.9778万元，工程范围包括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工程；项目回购期为3年，首次回购日为整体工程竣工完成并在公司完整、齐备送达结算资料的审计起始日起60天，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按4：3：3比例回购，回购价款包括投资总额、利息、管理费。利息计算采用均等投入算法（即以项目结算审计确定的单个项目工程总造价为单个项目的总投资额，总投资额除以施工月数为每月

投入金额，从乙方建设施工第一天起，每满一个月为本金投入计算期，每届满一个月之日为本期计息起始日），并适用三至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甲方支付乙方工程管理费，市政工程按照审计结算总价的1%计取；房建工程按照房建审计结算造价的3%计取。费用计算方法：市政工程管理费=市政工程总投资额（结算审计后）×1%；房建工程管理费=房建工程总投资额（结算审计后）×3%。

③、2011年9月，公司与政府BT业务代理公司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公司与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BT投融资及项目施工合同》，工程总投资额为35,567.0431万元（回购基数），其中前期费用（包括拆迁安置费用及其他非建安费用）投资额为12,000.00万元、建安工程投资额为23,567.0431万元。前期费用投资的回购期限为3年，首次回购日为公司拨付前期费用资金至双方共管账户的次年对应的月和日，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按4:3:3比例回购，回购价款包括投资额及投资回报，投资回报包括固定回报及浮动回报，一次性固定回报率为投资额的24%，年浮动回报率为人民银行中长期（3-5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个百分点。建安工程投资的回购期为3年，首次回购日为项目通过竣工验收起60日内完成结算审计日，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按4:3:3比例回购。建安工程投资回报包括固定回报及年回购利息，一次性固定回报率为投资额的8%；年回购利息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三至五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个百分点，自首次回购日起算。

④、2012年12月28日，公司与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南通市通州区城东新区一河两沟景观绿化工程工程建设-移交招商项目投资建设、移交及回购合同》，项目投资额约为2,370.00万元。投资回购期为3年，分3期以4:3:3的比例支付，并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的第6个月内支付第一期回购款，首期回购款包括工程最终决算价的40%及工程最终决算价的40%自完工验收合格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至五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计算的利息。

⑤、2013年3月1日，公司与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南通市通州区城东新区双霞竖河景观绿化工程工程建设-移交招商项目投资建设、移交及回购合同》，项目投资额约为3,819.00万元。投资回购期为3年，分3期以4:3:3的比例支付，并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的第12个月内支付第一期回购款，首期回购款包括工程最终决算价的40%及工程最终决算价的40%自完工验收合格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至五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计算的利息。

⑥、2013年11月25日，公司与梅县建设局签订了《广东梅县（新城）生态文化教育产业园及配套工程（广东梅县外国语学校）投融资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暂定投资额为4.07亿元。项目回购款包括投资本金、投资收益及投资利息。投资本金包括工程建设投资款及代付资金总额；项目投资年收益率为1.5%；投资利息按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至五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计算。回购款自项目整体完工或单项完工验收之日起，按3:3:2:2的比例支付，合同工期满后2个月内完成第一期30%回购款的支付，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

⑦、2012年10月9日，公司与六盘水市钟山区林业和园林绿化局签订了《凉都大道、人民路等路段改造提级工程EPC+BT项目合同》及《补充协议》。工程总投资额为20,545.7722万元（建设工程造价以最终决算审定为准），投资回购期为3年分3期支付，首期回购款自整体工程初步验收合格后满10个月支付，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按4:3:3的比例支付。回购基数等于经钟山区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后的建安工程结算价扣出5%的质保金的金额。投资回报包括固定回报及投资利息，固定回报为建安结算价的2.5%；投资利息为开标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至三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计算。

⑧、2013年5月16日，公司与老河口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订了《316国道老河口市城区段梨花大道一期景观工程项目融投资建设合同》，项目投资额暂定为2.5亿元。合同工程投资额回购支付分为二个单元进行，每个单元的回购款根据该单元的工程结算价和相应的投资回报额组成，项目年投资回报率为回购基数的9%。每个单元的工程回购期的起始日为该单元工程交工验收合格之日。回购起始日3个月内，甲方支付单元工程回购款的40%；回购起始日15个月内，甲方支付单元工程回购款的30%；回购起始日30个月内，甲方支付单元工程回购款的30%；

另，合同约定项目前期费用不超过合同价款的25%（即6250万元），主要用于合同项目土地征收、房屋征收补偿、勘察等。前期费用分二单元，一单元前期费用为2500万元；二单元前期费用为3750万元。前期费用的回购期为按照甲方指令支付第一笔费用之日起6个月内。

⑨、2013年9月，公司与伊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了《伊宁市后滩湿地棚户区改造工程BT模式建设合同》。项目总投资暂定为2.5亿元，投资回报率为银行同期一至三年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回购期分为期中回购期与完工结算回购期：

期中回购：指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以每年度10月31日为时间节点，每年10月31日前累计完成并经甲方确认的可以按照清单单元独立计算的工程产值，从当年的11月1日起进入期中回购期，在30个月内按4：3：3比例分三次进行回购（即：10月31日后的6个月内完成当年期中回购价款的40%；10月31日后的18个月内完成支付当年期中回购价款的30%；10月31日后的30个月内完成支付当年回价款的30%）。期中回购价款=期中回购基数（业主单位、监理单位及投资人共同确认每年10月31日前累计完成的工程产值的90%）+相应的投资回报。

完工结算回购：指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完工时间为节点，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次日进入回购期，按4：3：3比例分三次进行回购，完工验收合格后的六个月内支付结算剩余回购价款基数的40%；完工验收后的18个月内完成支付结算剩余回购价款基数的30%；完工验收后的30个月内完成支付结算剩余回购价款基数的30%。完工结算回购价款=剩余回购基数（经伊宁市财政部门或市审计部门审定的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价格，减去期中回购基数）+相应的投资回报。

另，合同约定公司为甲方提供项目前期资金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前期资金的使用期限为12个月，从前期资金进入业主单位项目专用账户之日起算，使用期限满后10天内完成前期资金及投资收益的回购支付。前期资金的年投资收益率为13%。

⑩、2014年3月，公司与五华县教育局签订了《广东省五华县华侨实验文化教育产业园BT工程项目项目框架合作协议》，项目预计总投资为2.3亿元。双方约定，项目投资回报包括投资利息及投资收益，投资利息及投资收益自投资款进入发包人项目专用账户之日起算，终于发包人支付完回购总价之日。投资利息=（设备购置费+工程建设前期费用+设计费+工程建安费用）×银行3-5年贷款基准利率*（1+13%）×资金占用时间。投资收益=（设备购置费+工程建设前期费用+设计费+工程建安费用）×1.5%×资金占用时间。项目回购款包括包括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安装、监理费、BT投资回报，回购款在完工验收后，按4：3：3的比例支付，第一次回购期为完工验收后6个月，以后每满一年为一个支付期。

⑪、2014年5月30日，公司与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滇池环湖生态经济试验区生态建设—晋宁东大河湿地公园生态建设子项目投资工程总承包项目投资建设合同》，项目投资额暂定为27,938.1772万元。项目回购款=回购基数+回购期利息+投资回报总额。回购基数为最终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价款以及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需要由乙方投资的其他费用的总和。建设期利息以投资款汇入双方共管银行账户之日起，以一至三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开始计算，并在建设期按照季度由甲方据实支付，不进入本项目回购基数、不计取投资回报、不计复息。年投资回报系对回购基数(或回购基数余额)按年投资回报率4.5%计算并支付给乙方一定金额的回报。回购款在3年内，以回购基数为基础，按3：3：4比例支付。

⑫、2014年1月9日，公司与郴州市新天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西河流域综合治理暨区域新农村（东湖及驳岸工程、接待中心、山门、广场、停车场、绿化）建设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投资额暂定为3亿元，包括工程建安费用及建筑安装其他费等。回购总金额包括承包人对该项目建设总投资本金及相应的投资利息，在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30个月内按4：3：3的比例支付。

⑬、2014年6月25日，公司与北京星湖投资开发公司签订了《北京环渤海高端总部基地北部城市湿地公园配套工程（绿化景观照明等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投资合同》，投资金额暂定为7,424.96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6,010.9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预备费及水土保持费（暂估）为1,254.00万元；设计费为

160.00万元。项目收益包括资金利息及投资收益。项目资金利息率6.97%，包括建设期利息（计息时间：自投资人支付双方共管账户的当笔资金到账日至竣工验收日）及偿还期利息（计息时间：竣工验收日至该次偿还日）；项目投资收益按最终工程建安结算价的3%计算。项目投资款自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2年内按5:5比例支付。

⑭、2014年3月5日，公司与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兰州新区迎宾公园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暂定为4,755.3053万元。回购价款包括工程结算款、建设期内的投资收益及回购期内的投资收益，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4年分8次按3:3:2:2支付，每年支付2次。建设期内的投资收益及回购期内的投资收益以计息期内一年期的贷款基准利率平均值为基础计算。建设期内的投资收益以监理方或发包方核准的当月工程计量为基数，下月1日起算。回购期的投资收益计息时间为竣工验收日至该次偿还日。

⑮、2014年9月，公司与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天源洞世纪公园和天湖景观大道及德湖景观大道建设工程》，总投资额为人民币161,095.241567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为人民币134,246.534637万元（天湖景观大道建设工程及附属配套项目工程预算造价为人民币87,383.116547万元，德湖景观大道建设工程及附属套项目工程预算造价为人民币46,863.41809万元，前期费用为人民币26,848.70693万元。

工程建安费融资的年利率为9%，融资利息从每笔资金进入项目共管账号之日起算，止于乙方收到甲方全部还清乙方的投资款之日。工程建安费回购款总额包括工程建安费本金及融资利息，回购款在交工（或完工）验收合格后30个月内按4:3:3的比例支付；

项目前期费用融资的年利率为12%，融资利息从前期费用进入项目共管账号之日起算，止于融资方收到甲方全部还清前期费用之日。前期费用的回购期限为12个月，从每笔前期费用进入开设共管账户之日起算，无论工程是否实施，使用期限满后10天内，甲方一次性完成前期费用本金及融资利息的还款，融资利息根据资金实际占用自然天数计算。

⑯、2014年7月16日，公司与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局签订了《梅县新城大沙河唇段亲水公园、生态休闲带一期工程BT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暂定投资额为6500万元。回购款总额包括承包人实际支付梅县区财政局项目专用账户的投资本金及代付资金总额及项目的投资收益、资金利息（包括项目建设期及回购期的资金利息，扣除5%的质保金不计算投资收益及资金利息）。投资本金为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按工程进度需要及《资金到位计划》的要求支付至梅县区财政局指定专用账户的工程建设投资款及代付资金总额，计息期间为投资款支付至梅县区财政局指定专用账户开始，终止于发包人支付回购款之日。资金利息=投资本金×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期间/365；投资收益=投资本金×1.45%×计息期间/365。回购款自整体工程或单项工程完工验收之日起，在2年6个月内，按4:3:3的比例支付，代付资金及投资收益与资金利息随第一期回购款同时支付。

⑰、2015年1月27日，公司与兴义市博大基本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兴义市北环线道路工程（二标段）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兴义市北环线道路工程（二标段）项目投融资协议》，项目总投资额28,750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投资额为25,000万元，前期费投资额3,750万元。工程建安费以项目实际完成的投融资本金为计算基数，按年利率8%计算融资利息；前期费用以融资方实际支付到共管账户的前期费用为计取基数，自前期费用进入项目共管之账号日起至融资方收到甲方全部还清前期费用之日，按年利率10%计算前期费用融资收益。前期费用在甲、乙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融资协议、土地抵押担保合同及土地抵押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后，乙方一次性支付给甲方，但甲方必须提供前期费用使用的证明材料。甲方使用前期费用的期限为12个月，从每笔前期费用进入开设共管账户之日起算，无论工程是否实施，使用期限满后10天内，甲方一次性完成前期费用本金及融资利息的还款，融资利息根据资金实际占用自然天数计算。

回购款由项目投融资本金及融资利息组成。项目还款期为36个月，从工程完工验收合格日起算，甲方

按3: 3: 2: 2比例分期完成回购款支付，每期融资利息随投融资本金同时支付。

⑱、2015年11月1日，公司与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钟山区大河经济开发区鱼塘西路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工程总价为517,740,000元，合同约定，公司于每月向监理人报送上月已完工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业主根据公司上报材料的情况进行付款。此外，公司与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钟山区大河经济开发区鱼塘西路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合同》补充协议（一）约定，公司作为承包人负责筹措项目前期费用金额暂定为1.3亿元，该前期费用利息按照年利率6%计取，从拨付至共管账户时开始计算利息。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使用该前期费用的期限为18个月，从资金到账之日起算。对公司支付的前期费用，六盘水大河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提供经评估净值不低于人民币2.6亿元的土地作为抵押物，同时六盘水市钟山区财政局出具承诺函。

1. PPP合作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一、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注①）	71,649,379.83	42,112,934.84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71,649,379.83	42,112,934.84
长期应收款原值	71,649,379.83	42,112,934.8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二、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狮子刘片区及黄河古村风情带乡村旅游PPP项目（注②）	241,564,937.38	190,238,561.67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24,000,000.00	24,000,000.00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24,000,000.00	24,000,000.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17,564,937.38	166,238,561.67
长期应收款原值	217,564,937.38	166,238,561.6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三、汉源县环湖路边坡生态修复工程PPP项目（注③）	29,313,682.11	7,623,009.44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9,313,682.11	7,623,009.44
长期应收款原值	29,313,682.11	7,623,009.4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四、河源市东江东路市政工程PPP项目（注④）	37,729,261.09	27,679,985.05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25,000,000.00	2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原值	25,000,000.00	25,000,000.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2,729,261.09	2,679,985.05
长期应收款原值	12,729,261.09	2,679,985.0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五、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PPP建设项目（注⑤）	159,779,072.21	2,922,681.11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59,779,072.21	2,922,681.11
长期应收款原值	159,779,072.21	2,922,681.1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六、梅县新城棚户区改造和大沙河唇亲水公园二期项目（注⑥）	88,592,882.98	88,592,882.98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88,592,882.98	88,592,882.98
长期应收款原值	88,592,882.98	88,592,882.98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七、海口市小游园、街边绿地等景观提升工程PPP项目（注⑦）	37,124,024.38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37,124,024.38	-
长期应收款原值	37,124,024.38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八、湖南省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建设PPP项目（注⑧）	63,775,096.68	-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57,300,000.00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57,300,000.00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6,475,096.68	-
长期应收款原值	6,475,096.68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九、河南伊河嵩县城区水生态治理PPP项目（注⑨）	57,249,120.00	-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57,249,120.00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57,249,120.00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华阴市水涧河综合治理PPP项目一期工程（注⑩）	36,319,103.39	-
前期费用（未提供建造服务）	20,000,000.00	-
长期应收款（前期费用）原值	20,000,000.00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6,319,103.39	-
长期应收款原值	16,319,103.39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一、中宁县生态连城黄河过境段一期PPP项目（注⑪）	221,448,379.65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21,448,379.65	-
长期应收款原值	221,448,379.65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二、宁海城市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⑫	24,536,791.52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24,536,791.52	-
长期应收款原值	24,536,791.52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三、海口市龙昆沟、东西湖等11个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	60,518,740.56	-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60,518,740.56	-

长期应收款原值	60,518,740.56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十四、姚安县河库连通工程PPP项目	13,630,100.00	
建造工程（提供建造服务）	13,630,100.00	
长期应收款原值	13,630,100.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合 计	1,143,230,571.78	359,170,055.09

①、2015年11月，公司作为联合体主办方与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联合体勘察单位）、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建筑设计单位）、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建筑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和梅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政府采购协议书》、《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模式（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依法与政府方组建项目公司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为“梅州汉嘉”），作为梅州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的项目法人，负责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全部相关工程的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工作，同时约定政府按程序授予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施范围包括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公司出资建设项目、特许经营性项目和政府托管项目。对于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自开工建设后甲方即开始按建设进度支付购买服务预付款，建设期第一年内共计支付人民币壹亿元，剩余采购资金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全部竣工验收通过并整体移交后四个自然年度内按平均法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当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首笔采购资金，竣工验收合格第二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第二笔采购资金，竣工验收合格第三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第三笔采购资金，竣工验收合格第四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第四笔采购资金；资金成本和投资回报与投资本金同期支付。对于特许经营项目，由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特许经营项目资产而获取政府授予的相关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为30年。

②、2016年7月，公司和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为“南兴建筑”）与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授权的滨州市新星城建有限公司（简称为“新星城建”）组建了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汉乡缘公司”）作为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狮子刘片区及黄河古村 风情带乡村旅游PPP项目的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在PPP合作期内对本项目进行投资、融资和建设，运营、维护、更新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基础设施，行使和享有本合同项下约定的权利和权益，并收取政府购买服务费。PPP合作期10年（含建设期），项目竣工验收并经批准后正式进入项目设施运营的阶段。项目公司获得收益回报的资金方式主要是政府付费和使用者付费，具体可分为以下三个部分：a 可用性服务费，包括本项目总投资、融资成本、税费以及必要的合理回报等；b 运维绩效服务费，包括维护、更新本项目所涉及基础设施的日常管理所需的基本费用；c 运营收入。其中可用性服务费在运营期内，由政府按运营年度平均支付。

③、2016年4月28日，汉源县城乡规划建设和住房保障局（简称“汉源住建保障局”）与公司签订了《汉源县环湖路边坡修复工程PPP项目合作协议》、《汉源县环湖路边坡修复工程PPP项目合资经营协议》，约定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汉源县汉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汉嘉园林”）作为项目公司建设和管理本项目，由汉嘉园林直接将项目的设计施工发包给公司实施，项目合作期限为10年，工程建设期为18个月，养护期为2年，政府购买服务期为3年，项目总投资额约15500万元。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汉源住建保障局在3年的购买期内，按50%、30%、20%的购买比例实施购买。

④、2016年9月，公司与河源江东新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局签订了《河源市东江东路市政工程（职院南路至面粉厂路段）PPP项目合作协议》，约定与河源江东新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局授权的河源市江东新区振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河源市汉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河源汉兴”）作为实施本项目的项目公司，项目的合作期限为10年。河源汉兴在项目单项资产自竣工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移交

交，并在移交当年开始收取运营补贴，已移交项目资产的当年项目运营补贴数额为， $[\text{已移交项目建设成本} \times (1 + \text{中标利润率} 11\%) \times (1 + \text{年度折现率})^n] / \text{财政运营补贴周期} (\text{年}) - \text{当年使用者付费数额} - \text{运营成本} \times 50\%$ 。

⑤、2016年12月公司与经政府授权的五华县博艺技能培训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汉博投资”）作为为实施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五华县技工学校、公共实训基地、创业孵化园、湿地公园）PPP建设项目的公司，汉博投资与五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签订了《五华县生态技工教育创业园（五华县技工学校、公共实训基地、创业孵化园、湿地公园）PPP建设项目合同》，项目建设期为2年，运营期为10年。建设期间，项目投资包括项目总投资扣除前期费用和其他费用，建设期利息按甲方每月审定的工程建设费85%为本金计算，建设期利息计入项目投资总额。项目公司在全部项目通过竣工验收考核后，开始收取项目的可用性服务费可用性服务，年可用性服务费金额 = 项目总投资 $\times 6.5\% (1 + 6.5\%)^{10} / [(1 + 6.5\%)^{10} - 1]$ 。

⑥、2016年5月，公司与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签订了《梅县新城棚户区改造及其相关附属工程PPP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约定与梅州市梅县宏业房地产开发公司（简称“宏业公司”）投资成立梅州市梅县区伟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伟宏投资”）作为实施本项目的设计、融资、建设、运营、管理、移交等工作的项目公司，项目合作期为1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维期8年，合作范围包括新城棚户区大沙安置小区建设工程、新城棚户区三丰安置小区建设工程、相关附属工程，各子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公司有权分步退出项目公司，分步转让其在项目公司的股权给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指定的股权受让方宏业公司，在第一个完工的子项目竣工验收后3年内完全退出项目公司，宏业公司须回购公司转让的伟宏投资的股权。股权转让总价 = 乙方实际投入的资金总额 + 融资费用 + 可用性服务收益，其中融资费用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3-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按项目公司收到乙方投资款之日起至乙方收悉甲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之日止作为计算周期计算；可用性服务收益率为4%/年，计算周期为项目公司收到乙方投资款之日起至乙方收悉甲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之日止。每个子项目竣工验收后1年内，宏业公司即须受让已竣工子项目对应的伟宏投资的股权。

⑦、2017年铁汉生态与海口市园林管理局签订了《海口市小游园、街边绿地等景观提升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作合同》，约定采用BOT模式对本项目合作，项目总投资20,431.57万元。由甲方授权主体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组建海口汉绿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责任。本项目回报方式为项目服务费，由项目公司海口汉绿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在运营期间向政府收取。

⑧、2016年12月25日，临湘市人民政府与公司、南兴建筑、深圳市华纳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PPP项目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协议》，对临湘市长安文化创意园PPP项目展开合作，由临湘市人民政府授权岳阳惠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临投资”）与公司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在项目合作期内，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投融资、建设和运营维护，享有对本项目的建设运营权。项目建设投资规模约5.7亿元，本项目回报方式包括园区经营性收入以及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其中可行性缺口补贴由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向政府收取。

⑨、2017年1月，公司与嵩县水利局以及嵩县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河南伊河嵩县城区水生态治理PPP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项目治理范围包括“两坝两渠三河”，采用BOT的运作方式，由公司在合作期内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项目工程及设施，合作期届满，将本项目工程设施及本项目配置的资源无偿、完好地移交给甲方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项目建设期2年。项目全部建设工程投资估算为35780.72万元。本项目的回报由政府采用可用绩效费用、运营维护绩效费用以及项目报资回报率三种结合的方式进行付费。

⑩、2017年，公司与华阴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华阴市太华水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太华水务）设立项目公司作为华阴市水涧河综合治理PPP项目一期工程的设计、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实施主体，对位于华阴

市的长润河综合治理展开合作，项目总投资额约8.9亿元，项目合作期共15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维护期13年。本项目的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由甲方向项目公司直接支付可用性服务费以及运营绩效服务费。

⑪、2017年6月，公司与中宁县林业局签订了《中宁县生态城黄河过境段PPP项目合作协议书》，双方就中宁县生态城黄河过境段一期PPP项目展开合作，项目总投资暂定8.68447亿。中宁县林业局授权中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与公司共同组建项目公司，并由中宁县林业局与项目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授权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和维护，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移交本项目设施。项目的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包括可用性服务费和项目运维绩效服务费，均按年计取支付。

⑫、2016年12月，公司与公司与宁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了《宁海县城市基础设施PPP项目协议》，由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组建项目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本项目的融资、建设以及运营维护，本项目的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包括可用性服务费和项目运维绩效服务费，均按年计取支付。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淮坊棕铁 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102,689,4 20.63			3,813,777 .11						106,503,1 97.74	
深汕特别 合作区汕 美生态建 设有限公 司	45,599,91 4.50			-113.17						45,599,80 1.33	
小计	148,289,3 35.13			3,813,663 .94						152,102,9 99.07	
二、联营企业											
横琴花木 交易中心 股份有限 公司	14,857,43 7.58			-961,511. 74						13,895,92 5.84	
广州化工 分析测试 中心有限 公司	578,907.2 3			-94,109.4 2						484,797.8 1	
浙商铁汉 (深圳)生 态产业投	89,204,34 8.62			-11,454,3 34.08						77,750,01 4.54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省江 汉生态环 境工程有 限公司	4,395,111 .95			-602,910. 77						3,792,201 .18	
深圳幸福 天下投资 有限公司	70,462,50 0.00			-198,705. 39						70,263,79 4.61	
小计	179,498,3 05.38			-13,311,5 71.40						166,186,7 33.98	
合计	327,787,6 40.51			-9,497,90 7.46						318,289,7 33.05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7,256,996.67	32,717,783.33	120,242,712.04	28,303,769.30	4,354,800.29	752,876,061.63
2.本期增加金	29,143,797.42	11,807,046.08	12,626,098.72	6,991,788.97	287,137.92	60,855,869.11

额						
(1) 购置		3,002,362.39	10,462,403.30	4,454,105.59	275,937.92	18,194,809.20
(2) 在建工程转入	29,143,797.42	8,804,683.69		718,974.35	11,200.00	38,678,655.46
(3) 企业合并增加			2,163,695.42	1,818,709.03		3,982,404.45
3.本期减少金额	674,841.58	80,766.31	173,635.00	864,228.21	10,925.10	1,804,396.20
(1) 处置或报废	674,841.58	80,766.31	139,584.00	850,504.21	10,925.10	1,756,621.20
(2) 其他转出			34,051.00	13,724.00		47,775.00
4.期末余额	595,725,952.51	44,444,063.10	132,695,175.76	34,431,330.06	4,631,013.11	811,927,534.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743,048.43	15,208,714.78	67,450,891.48	13,295,153.24	1,445,247.77	142,143,055.70
2.本期增加金额	8,512,369.86	2,276,927.70	10,042,450.58	2,565,180.00	309,355.36	23,706,283.50
(1) 计提	8,512,369.86	2,276,927.70	9,712,766.57	2,229,431.60	309,355.36	23,040,851.09
(2) 合并增加			329,684.01	335,748.40		665,432.41
3.本期减少金额	62,774.28	29,507.19	154,528.22	774,438.10	10,378.75	1,031,626.54
(1) 处置或报废	62,774.28	29,507.19	154,528.22	774,438.10	10,378.75	1,031,626.54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192,644.01	17,456,135.29	77,338,813.84	15,085,895.14	1,744,224.38	164,817,712.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2,533,308.50	26,987,927.81	55,356,361.92	19,345,434.92	2,886,788.73	647,109,821.88
2.期初账面价值	522,513,948.24	17,509,068.55	52,791,820.56	15,008,616.06	2,909,552.52	610,733,005.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方之珠住宅小区第 95 幢 1 单元 12601 号	1,181,036.04	已网签，房产证正在办理
华南城十里东岸一区 187 幢 B 房	8,956,364.98	已网签，房产证正在办理
华闻传媒·新海岸壹号度假屋 B-5（幢）1-3 层（层）华闻传媒·新海岸壹号度假屋 B-5（房号）	5,918,333.40	已网签，房产证正在办理
中铁·子悦臺项目中铁置业广场写字楼 9 层 01-10 号房	42,608,720.77	已网签，房产证正在办理
建安大厦 5 层 A-H 号房	106,190,800.99	已网签，房产证正在办理
建安大厦 26 层 A-G 号房	87,672,397.06	已网签，房产证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处理设备（芬顿）	22,889.10		22,889.10			
东莞桥头撒野农庄	657,823.22		657,823.22			
广德县邱村镇污水处理厂	299,686.34		299,686.34			
江苏铁汉游乐园建设工程				99,418.40		99,418.40
江苏盐城四季花海项目				4,450,020.92		4,450,020.92
铁汉一方售后服务 APP 软件	54,848.41		54,848.41	48,543.69		48,543.69
坂田天安云谷 3 栋 B 座 2002 办公室装修工程	572,864.34		572,864.34	131,908.95		131,908.95
天安云谷办公室空调设备				57,435.90		57,435.90
海南三亚市亚龙湾公主郡三期 V45 号房				38,833,130.81		38,833,130.81
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1,345,828.20		1,345,828.20	1,068,376.11		1,068,376.11
设计院信息化系统(纬衡智能)	406,410.28		406,410.28	406,410.28		406,410.28
私有云服务器存储扩容项目	21,758.37		21,758.37	196,153.84		196,153.84
植物废弃物生物制肥产业化项目机械仪器设备				163,076.92		163,076.92
铁汉生态广场建设工程	2,413,429.15		2,413,429.15	584,296.70		584,296.70

生态修复抗逆植物育种及产业化项目	148,717.94		148,717.94		
铁汉生态深信服设备采购	385,593.02		385,593.02		
河源华南城十里东岸 187-B 栋别墅装修	2,702,702.70		2,702,702.70		
10 楼办公室装修	253,767.28		253,767.28		
GPS 测量仪等设备采购（南乐县马颊河项目）	47,145.30		47,145.30		
达成工业区 6 号 A 栋 2-7 层员工宿舍	1,044,892.52		1,044,892.52		
合计	10,378,356.17		10,378,356.17	46,038,772.52	46,038,772.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水处理设备（芬顿）	25,000.00		22,889.10			22,889.10	91.55%	91.55%				其他
东莞桥头撒野农庄	1,300.00		657,823.22			657,823.22	50.60%	68.91%				其他
广德县邱村镇污水厂	20,000.00		299,686.34			299,686.34	1.50%	5.00%				其他
江苏盐城四季花海项目	4,450.02	4,450.02			4,450.02		100.00%	100.00%				其他
江苏铁汉游乐园建设	291,716.03	99,418.40	192,297.63		291,716.03		100.00%	100.00%				其他

工程												
江苏铁 汉盐城 汉花缘 影像美 学基地	21,737.8 6		21,737.8 6		21,737.8 6			100.00%	100.00%			其他
铁汉一 方售后 服务 APP 软 件	108,150. 00	48,543.6 9	6,304.72			54,848.4 1		50.72%	50.72%			其他
坂田天 安云谷 3 栋 B 座 2002 办 公室装 修工程	460,000. 00	131,908. 95	440,955. 39			572,864. 34		124.54%	98.00%			其他
天安云 谷办公 室空调 设备	101,000. 00	57,435.9 0	28,888.8 8	86,324.7 8				85.47%	100.00%			其他
品种园 一号蓄 水池	11,200.0 0		11,200.0 0	11,200.0 0				100.00%	100.00%			其他
海南三 亚市亚 龙湾公 主郡三 期 V45 号房	39,235,7 47.71	38,833,1 30.81	402,616. 90	29,143,7 97.42	10,091,9 50.29			100.00%	100.00%			其他
工程项 目管理 信息系 统建设 项目	1,500,00 0.00	1,068,37 6.11	277,452. 09			1,345,82 8.20		89.72%	89.72%			其他
设计院 信息化 系统(纬 衡智能)	500,000. 00	406,410. 28				406,410. 28		81.28%	81.28%			其他
私有云 服务器 存储扩	765,000. 00	196,153. 84	458,254. 10	632,649. 57		21,758.3 7		85.54%	85.54%			其他

容项目												
植物废弃物生物制肥产业化项目机械仪器设备	657,692.30	163,076.92	494,615.38	657,692.30				100.00%	100.00%			其他
铁汉生态广场建设工程	600,000.00	584,296.70	1,829,132.45			2,413,429.15		0.40%	0.40%			其他
生态修复抗逆植物育种及产业化项目	9,275,196.48		8,928,187.95	8,146,991.39	632,478.62	148,717.94		96.26%	96.26%			其他
铁汉生态深信服设备采购	993,724.85		385,593.02			385,593.02		38.80%	38.80%			其他
河源华南城十里东岸187-B栋别墅装修	2,702,702.70		2,702,702.70			2,702,702.70		100.00%	100.00%			其他
10楼办公室装修	257,281.55		253,767.28			253,767.28		98.63%	98.63%			其他
GPS测量仪等设备采购(南乐县马颊河项目)	143,675.22		47,145.30			47,145.30		32.81%	32.81%			其他
达成工业区6号A栋2-7层员工宿舍	1,462,172.57		1,044,892.52			1,044,892.52		71.46%	71.46%			其他

合计	684,262,018.19	46,038,772.52	18,506,142.83	38,678,655.46	15,487,903.72	10,378,356.17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类别(观赏性生物资产)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28,250.00			128,250.00
(1)外购		128,250.00			128,250.00
(2)自行培育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128,250.00			128,250.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282.92			5,282.92
(1)计提		5,282.92			5,282.9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5,282.92			5,282.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2,967.08			122,967.08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179,966.67	489,745.48		4,186,165.91	257,219,083.36	512,074,961.42
2.本期增加金额	6,990,000.00	102,511.26		778,752.38	27,106,406.27	34,977,669.91
(1) 购置	6,990,000.00	102,511.26		634,931.45	27,106,406.27	34,833,848.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43,820.93		143,820.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7,169,966.67	592,256.74		4,964,918.29	284,325,489.63	547,052,631.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05,835.86	294,085.06		1,461,227.43	4,717,597.25	12,078,745.60
2.本期增加金额	4,135,750.02	43,419.02		686,580.04	4,137,761.10	9,003,510.18
(1) 计提	4,135,750.02	43,419.02		477,966.39	4,137,761.10	8,794,896.53
(2) 企业合并增加				208,613.65		208,613.6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741,585.88	337,504.08		2,147,807.47	8,855,358.35	21,082,255.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47,428,380.79	254,752.66		2,817,110.82	275,470,131.28	525,970,375.55
2.期初账面 价值	244,574,130.81	195,660.42		2,724,938.48	252,501,486.11	499,996,215.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特许经营权增加说明：

本年并购取得的特许经营权：

本年因收购周口市锦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取得其污水处理的特许运营权，运营期间为2015年2月1日至2045年2月1日。

盐城城南林木生态园特许运营权项目：2016年6月，在盐城市城南新区管理委员会（简称“城南管委会”）授权下，盐城市伍佑生态高效农业示范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伍佑生态”）与公司签订了《盐城城南林木生态园PPP项目合同》，合同约定按照BOOT（建设-拥有-运营-移交）模式展开合作，城南管委会授予公司对城南林木生态园40年的特许经营权，并将使用期限40年的450亩项目用地合法流转至公司子公司江苏铁汉生态旅游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铁汉”），以及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补贴参与合作，由江苏铁汉按政府方的要求对项目进行融资、设计、建设、开放、运营、维护，经营期满，公司基础设施及地上建筑物无偿移交伍佑生态。2016年10月1日，本项目正式投入运营。

本年处于建设期间的特许运营权：

梅州剑英湖改造项目（两园一街）特许运营权项目：2015年11月，公司作为联合体主办方与广东核力工程勘察院（联合体勘察单位）、深圳市物业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建筑设计单位）、广东省南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建筑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和梅州嘉应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政府采购协议书》、《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模式（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PPP+政府购买服务”（融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依法与政府方组建项目公司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为“梅州汉嘉”），作为梅州江南新城棚改区剑英湖片区改造项目的项目法人，负责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全部相关工程的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工作，同时约定政府按程序授予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实施范围包括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公司出资建设项目、

特许经营性项目和政府托管项目。对于政府购买服务的项目，自开工建设后甲方即开始按建设进度支付购买服务预付款，建设期第一年内共计支付人民币壹亿元，剩余采购资金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全部竣工验收通过并整体移交后四个自然年度内按平均法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当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首笔采购资金，竣工验收合格第二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第二笔采购资金，竣工验收合格第三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第三笔采购资金，竣工验收合格第四年的12月31日前支付第四笔采购资金；资金成本和投资回报与投资本金同期支付。对于特许经营项目，由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特许经营项目资产而获取政府授予的相关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为30年。

由于建设期间的特许经营权未进入特许经营期，因此未作摊销会计处理。

2.报告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70,082,291.05			70,082,291.05
周口市锦源环保 产业有限公司	1,183,865.49			1,183,865.49
北京星河园林景 观工程有限公司	651,744,214.48			651,744,214.48
北京中联大地景 观设计有限公司	109,562.85			109,562.85
北京盖雅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20,677,934.57			20,677,934.57
深圳山艺园林绿 化有限公司	3,904,100.14			3,904,100.14
铁汉生态建设有 限公司		158,251,545.94		158,251,545.94
合计	747,701,968.58	158,251,545.94		905,953,514.5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确认为商誉的减值损失。期末经测试，未见商誉存在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富华里装饰装修工程智能化专业系统	103,999.96		13,000.02		90,999.94
办公室装饰装修工程	120,000.00		15,000.00		105,000.00
办公楼装修	667,000.00		138,000.00		529,000.00
土地平整费	800,294.00		200,073.50		600,220.50
办公区装修	7,787,630.71	769,154.76	1,357,552.59		7,199,232.88
石材加工部	644,809.70		80,601.24		564,208.46
生态棚	201,303.20				201,303.20
蓄水池	1,389,525.00				1,389,525.00
地租	592,441.85	2,352,215.00	196,871.54		2,747,785.31
天津分公司办公区		205,400.00	3,423.33		201,976.67
苗圃生活区地面硬化工程	44,053.25		7,552.02		36,501.23
东莞市桥头现代农业示范园简易大棚工程	59,136.37	87,378.64	16,783.23		129,731.78
东莞桥头现代农业示范园智能温室大棚工程	303,349.43		115,164.31		188,185.12
苗圃仓库装修费	28,416.00		5,328.00		23,088.00
东莞桥头现代农业	152,437.55		62,749.50		89,688.05

示范园智能温室大棚工程					
苗圃宿舍装修费	30,703.20		5,582.40		25,120.80
东莞桥头现代农业示范园工程钓鱼平台及木栈道施工	116,250.00		15,000.00		101,250.00
有机蔬菜地改造工程	246,956.83	74,926.22	34,615.90		287,267.15
东莞铁汉农业观光园	3,289,159.15	170,413.25	172,123.76		3,287,448.64
东莞桥头撒野农庄宿舍和板房改客房装修改造项目	334,042.66	408,035.19	69,034.74		673,043.11
奥普乐水上乐园设备		302,769.23	24,810.26		277,958.97
商水污水厂房厂区绿化		218,944.00	36,492.00		182,452.00
基础设施建设	3,810,891.27		690,535.38		3,120,355.89
广告牌	96,020.00	16,339.00	34,024.74		78,334.26
双面异形路牌		18,300.00	1,830.00		16,470.00
办公室装修费	270,550.13	19,819.82	113,017.90		177,352.05
厨房装修费	153,742.71		54,262.14		99,480.57
8800 智能微森林模具	3,347,578.46		267,806.28		3,079,772.18
装修费		1,061,999.98	19,666.67		1,042,333.31
材料仓储费（外包）		49,999.99	2,500.00		47,499.99
江苏盐城四季花海项目		4,450,020.92	667,503.14		3,782,517.78
江苏铁汉游乐园建设工程		291,716.03			291,716.03
江苏铁汉盐城汉花缘影像美学基地		21,737.86			21,737.86
江苏铁汉装饰装修工程	214,742.32		51,538.20		163,204.12
梅县大坪镇汤湖村、守台村林地租金	3,412,500.00		131,250.00		3,281,250.00
梅县大坪镇汤湖村、守台村林地平整支	432,749.33		216,374.76		216,374.57

出					
北京分公司办公室装修费	1,471,755.03		267,591.84		1,204,163.19
贵阳分公司办公室装修费	70,420.63		19,205.58		51,215.05
东莞桥头供水管安装工程款	186,049.50		26,578.50		159,471.00
天展大厦 5A 办公室装修费	120,293.92		120,293.92		
桥头镇现代农业示范园临建工程	17,348,632.59		1,051,432.06		16,297,200.53
东莞桥头镇现代农业示范园简易大棚	48,300.00		6,900.00		41,400.00
东莞桥头镇现代农业示范园板房	91,167.94		13,024.02		78,143.92
海南区域半山半岛生活区新基地建设项目	1,516,154.95		336,923.34		1,179,231.61
农科商务办公楼机房及网络工程	534,276.80		114,487.86		419,788.94
东莞桥头镇现代农业示范园活动板房(工人区)	93,334.50		13,333.50		80,001.00
农科商务办公楼 8 层装修费	790,471.92		135,509.52		654,962.40
深圳鑫竹苑 2 楼员工餐厅厨房装修费	773,967.35		125,508.24		648,459.11
农科商务办公楼 5 层装修费	324,226.14		92,636.10		231,590.04
农科商务办公楼办公家具费用	1,195,380.39		341,537.34		853,843.05
铁汉生态深交所办公室装修费	737,812.06		94,188.78		643,623.28
天御香山花园 1 栋 1 单元 2C、2D 装修费	205,310.44		24,154.20		181,156.24
深圳鑫竹苑 4 楼办公楼装饰装修费	2,006,277.12		256,120.50		1,750,156.62
天祥大厦 3C1 办公楼装修费	16,905.68		1,988.88		14,916.80

江苏盐城苗圃基建工程款	675,231.31		90,030.84		585,200.47
海南三亚市亚龙湾公主郡三期 V45 号房装修费		10,091,950.29	330,291.50		9,761,658.79
合计	56,856,251.35	20,611,120.18	8,281,804.07		69,185,567.4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123,095.94	15,230,686.21	83,817,422.07	12,997,088.44
可抵扣亏损	42,880,102.05	13,684,949.56	38,248,172.53	9,562,043.13
工资余额的影响	21,134,393.39	3,170,159.01	27,443,927.54	4,116,589.13
预计负债的影响			3,175,435.00	476,315.25
合计	161,137,591.38	32,085,794.78	152,684,957.14	27,152,035.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400,215.96	6,115,851.63	27,354,926.01	6,289,027.92
合计	23,400,215.96	6,115,851.63	27,354,926.01	6,289,027.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85,794.78		27,152,03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5,851.63		6,289,027.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61,063.65	1,927,373.13
可抵扣亏损	56,559,530.12	35,129,510.11
合计	61,420,593.77	37,056,883.2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397,067.63	397,067.63	
2018 年			
2019 年	2,530,209.57	2,530,209.57	
2020 年	2,451,171.29	2,682,643.22	
2021 年	28,054,760.70	29,519,589.69	
2022 年	23,126,320.93		
合计	56,559,530.12	35,129,510.11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4,096,316.87	8,236,472.64
合计	44,096,316.87	8,236,472.64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08,200,000.00	1,580,213,580.60
抵押、保证借款	51,006,821.23	
合计	2,259,206,821.23	1,580,213,580.6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短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短期借款进行分类。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024,897.67	19,527,954.55
合计	57,024,897.67	19,527,954.5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39,034,405.24	1,245,044,733.59
1-2 年	90,961,789.97	178,611,602.95
2-3 年	25,397,742.15	39,209,694.65
3-4 年	12,593,266.75	24,197,344.69
4-5 年	1,339,100.00	2,903,980.00

5 年以上	1,588,743.13	1,593,223.13
合计	1,770,915,047.24	1,491,560,579.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57,486,707.33	相应的工程项目未结算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14,996,102.25	相应的工程项目未结算
合计	72,482,809.58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36,764,605.15	64,605,867.93
1-2 年	627,526.38	3,513,346.33
2-3 年	88,050.00	30,000.00
3-4 年	450,000.00	85,817.93
合计	437,930,181.53	68,235,032.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6,468,004.67	320,239,671.20	416,468,464.32	100,239,211.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344.15	22,947,234.26	22,261,589.38	701,989.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6,309,534.15		6,309,534.15	
合计	202,793,882.97	343,186,905.46	445,039,587.85	100,941,200.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5,737,034.37	293,599,316.66	390,277,961.68	99,058,389.35
2、职工福利费		4,162,198.99	4,157,998.99	4,200.00
3、社会保险费	50,139.29	8,309,077.45	7,910,828.28	448,388.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951.58	6,519,350.44	6,167,698.56	399,603.46
工伤保险费	1,003.10	939,662.15	922,470.09	18,195.16
生育保险费	1,184.61	843,536.12	814,130.89	30,589.84
重大疾病医疗补助		6,528.74	6,528.74	
4、住房公积金		10,522,610.26	10,503,037.90	19,572.3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0,831.01	3,646,467.84	3,618,637.47	708,661.38
合计	196,468,004.67	320,239,671.20	416,468,464.32	100,239,211.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450.73	22,351,614.84	21,689,168.75	674,896.82
2、失业保险费	3,893.42	595,619.42	572,420.63	27,092.21
合计	16,344.15	22,947,234.26	22,261,589.38	701,989.03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219,144.07	21,706,953.03
企业所得税	36,676,274.33	37,701,297.15
个人所得税	17,430,909.26	24,535,305.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35,391.50	11,553,897.43
教育费附加	9,546,746.57	8,648,670.79
堤围防护费	796,856.70	817,849.39
契税	5,677,338.76	5,993,710.44
资源税	165,565.42	190,567.36
价格调节基金	227,069.59	227,421.83
房产税	535,743.64	519,589.22
土地使用税	9,459.39	9,665.05
印花税	27.30	82,361.72
合计	144,020,526.53	111,987,289.08

其他说明：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四。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149,538.12	6,804,424.23
债券利息	51,364,794.52	37,902,214.44
合计	56,514,332.64	44,706,638.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地费用	2,679,181.73	16,419,869.21
保证金、押金	133,490,142.28	55,303,237.23
往来款	46,282,196.98	12,616,873.25
股权转让款	195,000,000.00	
其他	21,276,914.78	5,432,104.71
合计	398,728,435.77	89,772,084.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6,445,953.78	456,164,211.57
合计	316,445,953.78	456,164,211.5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66,333,199.98	221,192,751.99

合计	266,333,199.98	221,192,751.99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2,025,329.41	376,144,736.75
抵押、保证借款	540,111,481.76	121,906,603.70
合计	1,542,136,811.17	498,051,340.4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按长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长期借款进行分类。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 年利率4.04%-7.072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铁汉生态 PPN001	249,160,256.40	248,788,850.55
15 铁汉生态 PPN002	249,039,285.38	248,667,835.42
16 铁汉 01	397,358,082.24	397,021,989.65
16 铁汉 02	396,234,876.20	395,825,525.08
合计	1,291,792,500.22	1,290,304,200.7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铁汉	250,000,0	2015/7/20	3 年	250,000,0	248,788,8		15,750,00	15,378,59			249,160,2

生态 PPN001	00.00			00.00	50.55		0.00	4.15		56.40
15 铁汉 生态 PPN002	250,000,0 00.00	2015/9/18	3 年	250,000,0 00.00	248,667,8 35.42		15,000,00 0.00	14,628,55 0.04		249,039,2 85.38
16 铁汉 01	400,000,0 00.00	2016/1/14	5 年	400,000,0 00.00	397,021,9 89.65		21,200,00 0.00	20,863,90 7.41		397,358,0 82.24
16 铁汉 02	400,000,0 00.00	2016/8/29	5 年	400,000,0 00.00	395,825,5 25.08		17,960,00 0.00	17,550,64 8.88		396,234,8 76.20
合计	--	--	--	1,300,000 ,000.00	1,290,304 ,200.70		69,910,00 0.00	68,421,70 0.48		1,291,792 ,500.2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①、2015年7月17日，公司发行债券名称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普通企业债(债券简称为15铁汉生态PPN001),共募集资金2.5亿元，该债券按年计息，票面年利率为6.3%，起息日为2015年7月20日，止息日为2018年7月19日，债券到期日为2018年7月20日，付息日期为每年7月20日。

②、2015年9月17日，公司发行债券名称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普通企业债(债券简称为15铁汉生态PPN002),共募集资金2.5亿元，该债券按年计息，票面年利率为6.00%，起息日为2015年9月18日，止息日为2018年9月17日，债券到期日为2018年9月18日，付息日期为每年9月18日。

③、2016年1月14日，公司发行债券名称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16铁汉01），共募集资金4亿元，该债券按年计息，票面年利率为5.30%，起息日为2016年1月13日，止息日为2021年1月13日，债券到期日为2021年1月13日，付息日期为每年1月13日。

④、2016年8月29日，公司发行债券名称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16铁汉02),共募集资金4亿元，该债券按年计息，票面年利率为4.49%，起息日为2016年8月29日，止息日为2021年8月29日，债券到期日为2021年8月29日，付息日期为每年8月29日。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21,134,393.39	21,134,393.39
合计	21,134,393.39	21,134,393.3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其他长期福利情况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一、星河园林管理团队业绩奖励	7,443,927.54	7,443,927.54
二、专项激励基金	13,690,465.85	13,690,465.85
三、其他	-	-
合 计	21,134,393.39	21,134,393.39

注：根据公司与星河园林原股东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期内如星河园林各年度均能完成业绩承诺，且在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和超出承诺净利润总和的，则公司同意在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至少将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总和超出承诺净利润总和的30%作为业绩奖励以现金形式由星河园林支付给其核心团队及骨干员工。本年度根据星河园林业绩承诺期间净利润的实际实现金额超过承诺利润的30%计提星河园林管理团队业绩奖励。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管理层激励计划的议案》，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者积极性，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促使公司经营管理者行为长期化，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激励范围内的职工实施激励计划。管理层激励计划是指公司根据每年业绩完成情况，按照激励对象岗位系数和绩效系数，提取一定比例的资金形成专项激励基金，并在激励计划首年向激励的职工支付计提的30%，次年支付30%，第三年支付40%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175,435.00	一审判决
合计		3,175,435.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2016）粤0515民初2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子公司环发环保于判决之日十日内支付原告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违约金575,435.00元。环发环保对上述判决不服，向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年6月19日，经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双方无需就此前的行为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2016年公司对上述一审判决事项计提了575,435.00元预计负债，2017年公司根据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结果将上述计提的575,435.00元预计负债作冲销会计处理。

根据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法院（2016）粤0184民初137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子公司环发环保于判决之日十日内返还原告广州市从化鳌头兴华电镀厂工程款2,600,000.00元。公司子公司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6年6月2日，经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一审判决广州市从化鳌头兴华电镀厂要求返还电镀厂工程款2,600,000.00元不当，因此给予改判。2016年公司对上述一审判决事项计提了2,600,000.00元预计负债，2017年公司根据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结果将上述计提的2,600,000.00元预计负债作冲销会计处理。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32,877.19	10,866,500.00	7,939,903.87	82,959,473.32	政府补助
合计	80,032,877.19	10,866,500.00	7,939,903.87	82,959,473.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电絮凝法处理重金属废水技术研发	1,012,299.84		300,000.00		712,299.84	与资产相关
废水厌氧氨氧化技术开发	850,000.00		67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河三湖污水厂建设资金	27,072,333.35		481,999.98		26,590,333.37	与资产相关
盐城市伍佑生态高效农业示范园区	10,000,000.00		187,500.00		9,812,500.00	与资产相关
盐城城南林木生态园 PPP 项目		7,366,500.00	92,660.38		7,273,839.62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环境保护专项资金（植物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2,080,000.00				2,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生物产业第二批利用转基因技术培育抗旱植物新品系关键技术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261,020.00		39,995.00		221,025.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三批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深圳市生态修复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1,055,000.00		142,500.00		912,5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创新创业《植物废弃物资	1,251,250.00		199,500.00		1,051,750.00	与资产相关

源化及产业化应用》专项资金						
植物废弃物生物制肥产业化 2012 年第四批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205,108.86		4,794,891.14	与资产相关
龙岗区财政局科技发展资金（植物废弃物的资源化及产业化应用研究）	124,000.00		19,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龙岗区财政局科技发展资金（植物废弃物生物制肥产业化应用）	124,000.00		19,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适生植物对底泥多重金属污染的植物修复与示范应用研究》专项资金	202,974.00		113,379.00		89,595.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700,000.00		66,500.00		633,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0		47,500.00		452,500.00	与资产相关
《生态修复抗逆植物育种及产业化》专项资金	22,500,000.00		5,250,014.82		17,249,985.18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节能环保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立体绿化轻型基质研究工程实验室）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拨款（基于氮平衡无处处理厂中氮去除关键技术研发）	1,800,000.00		52,745.83		1,747,254.17	与资产相关
龙岗区财政扶持	350,000.00		33,250.00		316,75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生态修复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龙岗区财政扶持 (生态修复抗逆植物育种及产业化)	150,000.00		14,250.00		135,750.00	与资产相关
水蚀风蚀交错区植被群落构建与沙棘产业化技术及示范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铁汉研究院专项经费(市配套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院士工作站专项经费(市配套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20170419红树林主要虫害生物防治技术研究》专项经费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032,877.19	10,866,500.00	7,939,903.87		82,959,473.32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19,653,615.00						1,519,653,615.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80,317,066.29		44,149,719.25	2,036,167,347.04
合计	2,080,317,066.29		44,149,719.25	2,036,167,347.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 2017年6月2日，公司收购子公司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20%股权，股权收购价格为60,000,000.00元，本次收购股权后，公司持有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格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44,149,719.25元减少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6,973,983.03			156,973,983.03
合计	156,973,983.03			156,973,983.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0,531,776.73	971,666,565.6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60,531,776.73	971,666,565.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257,613.15	522,065,560.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100,130.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980,870.65	92,100,219.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3,808,519.23	1,360,531,776.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1,345,516.15	2,034,596,611.68	1,408,920,778.14	1,003,808,701.00
其他业务	53,484,611.64	47,702,962.77	40,414,788.09	34,583,420.70
合计	2,794,830,127.79	2,082,299,574.45	1,449,335,566.23	1,038,392,121.7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46,708.02	3,283,956.39
教育费附加	2,542,287.68	2,350,517.63
房产税	1,483,984.04	
印花税	1,794,582.35	
营业税		10,783,505.43
堤围费	40,543.52	76,473.30
其他	1,694,101.96	
合计	12,402,207.57	16,494,452.75

其他说明：

注：2016年12月3日，财政部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要求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核算内容调整为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该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中相关规定与该规定不一致的，应按该规定执行；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公司已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并自2016年5月1日起将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调整至“税金及附加”项目核算及列报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497,356.48	
职工薪酬支出	11,156,322.48	
车辆使用费	686,329.12	
办公费	1,447,232.76	
租赁费	1,498,265.67	
业务招待费	285,533.60	
广告宣传费	242,765.66	
通讯费	46,337.91	
低值易耗品摊销	163,340.13	
运输费		
折旧及摊销	178,580.64	
咨询服务费	391,378.04	

投标费	120,031.77	
其他费用	608,818.03	
合计	21,322,292.29	

其他说明：

注：2016年度公司收购的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的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均从事产品销售业务，市场运营业务机构产生与产品销售相关的费用确认为销售费用。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52,007,596.94	36,970,583.33
职工薪酬支出	156,298,212.04	92,069,162.96
折旧及摊销	29,448,401.11	19,951,013.17
车辆费用	7,394,926.21	8,706,824.83
税费		3,837,358.23
差旅费	25,843,024.34	13,034,149.61
办公费用	27,605,408.91	40,252,115.14
业务招待费	3,987,546.85	4,079,284.74
股权激励费用		-44,971,632.81
租赁费	17,286,284.34	
咨询费		
其他	11,551,690.28	8,884,648.85
合计	331,423,091.02	182,813,508.0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2,006,353.45	81,728,098.98
减：利息收入	6,081,143.59	7,195,278.04
手续费	4,962,271.74	293,614.71
汇兑损益	39.40	-13.67
债券增信服务费	698,955.33	2,055,833.35

合计	111,586,476.33	76,882,255.33
----	----------------	---------------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830,174.21	16,877,346.5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09,980.00
合计	6,830,174.21	17,987,326.5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97,907.46	33,543,073.58
BT 项目融资业务回报	61,711,392.51	48,534,439.66
合计	52,213,485.05	82,077,513.24

其他说明：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7,939,903.87	
政府补助	1,717,567.00	
合计	9,657,470.87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9,285.76	1,047,088.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9,285.76	1,047,088.56	319,285.76
政府补助		1,923,332.48	
保险赔款		242,186.10	
其他	4,152,769.44	238,323.82	4,152,769.44
合计	4,472,055.20	3,450,930.96	4,472,055.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适生植物对底泥多重金属污染的植物修复与示范应用研究发展资金	深圳市龙岗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334,280.00	与收益相关
利用转基因技术培育抗旱植物新品系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深圳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39,995.00	与收益相关
2012年第三批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深圳市生态修复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深圳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142,5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植物废弃物资源化及产业化应用》专项资金	深圳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218,500.00	与收益相关
植物废弃物	龙岗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19,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物制肥产业化								
2015 年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院士工作站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是	否		254,049.2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深圳市第三批专利资助补贴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是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资助补贴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是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深圳市科技奖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奖励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深圳市专利奖金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奖励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周口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助	商水县财政局	补助		是	否		80,333.33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项资金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补助		是	否		222,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铁汉税费返还							2,674.9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923,332.48	--

其他说明：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6,464.74	15,845.95	126,464.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6,464.74	15,845.95	126,464.74
对外捐赠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	1,001.83	19,552.11	1,001.83

合计	337,466.57	35,398.06	337,466.57
----	------------	-----------	------------

其他说明：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989,334.00	19,080,522.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96,935.12	4,560,802.96
合计	29,492,398.88	23,641,325.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4,971,856.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245,778.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06,025.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355,332.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000.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7,308.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3,521.98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工程带征企业所得税	251,190.79
股权激励影响	
所得税费用	29,492,398.88

其他说明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545,167.00	832,000.00
存款利息收入	6,081,143.59	5,691,709.62
其他	3,890,472.71	491,144.83
合计	21,516,783.30	7,014,854.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投标及履约保证金、押金	181,085,598.51	137,482,047.40
经营管理支出	155,500,526.91	95,853,737.56
其他	6,169,773.09	
合计	342,755,898.51	233,335,784.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 BT 前期费用	339,229,257.38	255,920,576.16
合计	339,229,257.38	255,920,576.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 BT 前期费用	192,296,767.83	357,701,274.34
支付的 PPP 项目前期费用	771,432,292.53	
合计	963,729,060.36	357,701,274.3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保函保证金	7,961,644.17	8,711,333.60
合计	7,961,644.17	8,711,333.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保函保证金		725,378.00
支付的债券增信服务费	698,955.33	2,055,833.35
发行费用		14,384,812.00
合计	698,955.33	17,166,023.3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5,479,457.59	178,617,622.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30,174.21	17,987,326.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706,283.50	17,903,676.20
无形资产摊销	9,003,510.18	1,138,14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19,109.05	5,995,176.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1,242.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705,308.78	83,908,202.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213,485.05	-82,077,51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23,758.83	6,622,250.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531.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6,007,236.62	-230,989,788.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4,708,810.19	-245,823,190.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1,538,294.44	86,822,572.15
其他		-46,944,54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28,847.06	-207,959,841.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6,877,930.74	1,454,873,122.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3,303,240.62	1,163,367,537.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3,574,690.12	291,505,585.0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46,877,930.74	1,273,303,240.62
其中：库存现金	640,138.11	888,412.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46,237,792.63	1,272,161,761.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3,066.7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877,930.74	1,273,303,240.62

其他说明：

注：2017年1-6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2,146,877,930.74元，2017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2,167,429,188.54元，差额20,551,257.80元，系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20,551,257.80元。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51,257.80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56,246,254.99	借款抵押
合计	376,797,512.79	--

其他说明：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99.37	6.7744	673.1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30日	135,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7年06月30日	工商变更登记	0.00	0.00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现金	13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3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3,251,545.9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8,251,545.9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公司根据评估师对被合并方于并购基准日的股权价值的评估值作为合并成本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5,411,578.50	25,411,578.50
应收款项	128,073,596.15	128,073,596.15
存货	46,795,372.48	46,795,372.48
固定资产	3,316,972.04	3,316,972.04

无形资产	141,720.87	141,720.87
预付款项	29,780,909.01	29,780,909.01
其他应收款	50,833,238.50	50,833,238.50
长期待摊费用	1,042,333.31	1,042,33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0,183.98	530,183.98
应付款项	193,828,932.10	193,828,932.10
预收款项	69,413,605.60	69,413,605.60
应付职工薪酬	2,520,662.08	2,520,662.08
应交税费	8,663,039.47	8,663,039.47
其他应付款	34,751,211.53	34,751,211.53
净资产	-23,251,545.94	-23,251,545.94
取得的净资产	-23,251,545.94	-23,251,545.9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根据合并日被合并方账面资产负债的情况，对比收购基准日被合并方账面资产负债经评估师评估的结果，根据评估方法计算获取合并日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铁汉生态	深圳	深圳	园林绿化工程施	100.00%		设立

景观有限公司			工、养护			
东莞市铁汉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研发、种植、销售花卉苗木	100.00%		设立
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农业开发、园艺器材的加工及销售	60.00%		设立
襄阳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襄阳	襄阳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设立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设立
郴州南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郴州	郴州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设立
六盘水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六盘水	六盘水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设立
江苏铁汉生态旅游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设立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环境保护信息及技术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周口市锦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	河南省周口	污水厂运营		7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德县环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广德	河南省广德	市政污水处理		90.00%	设立
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70.00%		设立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工程项目、旅游商品开发、投资	90.00%		设立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室内绿化	70.00%		设立
滨州汉乡缘旅游	山东	山东	旅游项目的开	79.91%		设立

开发有限公司			发、经营、管理			
汉源县汉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汉源县	汉源县	园林绿化工程	70.00%		设立
河源市汉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河源	河源	城市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发、投资、经营及管理	70.00%		设立
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海口	水环境综合治理	99.17%		设立
临湘市汉湘文化有限公司	湖南省临湘市	湖南省临湘市	旅游项目的开发、经营、管理	80.00%		设立
蕉岭铁汉大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广东省梅州市	旅游项目的开发、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桐乡铁汉申万泓鼎政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股权投资	99.99%	0.01%	设立
海口汉绿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80.00%		设立
肇庆市汉鼎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肇庆市	广东省肇庆市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设立
贵州铁汉贞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环境工程	75.00%		设立
宁海铁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宁海	宁海	市政道路施工	80.00%		设立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梅州五华县	梅州五华县	城市绿化	80.00%		设立
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盖雅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廊坊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环保产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环保设施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山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星河绿源园林苗木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苗木种植、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联大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苗木景观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厂星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苗木种植、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县润佳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易县	河北省易县	苗木种植、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汉乡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环保产业投资		99.90%	设立
深圳市汉花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环保产业投资		99.90%	设立
深圳市汉风缘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环保产业投资		99.9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17年5月3日，公司收购子公司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其40%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格为1,375,103.87元，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

2、2017年6月2日，公司收购子公司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其20%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格为60,000,000.00元，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铁汉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金		1,375,103.87
其他应付款	60,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0,000,000.00	1,375,103.87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5,850,280.75	1,375,103.87
差额	44,149,719.2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4,149,719.25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潍坊棕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建筑与工程	50.00%		权益法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汕尾	汕尾	生态修复,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 旅游运营	45.6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潍坊棕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潍坊棕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2,493,581.38	44,478,334.63	89,515,619.13	48,114,831.1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842,577.79	44,457,879.12	16,167,793.15	48,108,029.16
非流动资产	126,555,949.33	234,163,643.66	178,575,888.13	121,503,940.34
资产合计	249,049,530.71	278,641,978.29	268,091,507.26	169,618,771.50
流动负债	36,043,135.25	178,642,413.96	62,712,666.00	69,618,959.00
负债合计	36,043,135.25	178,642,413.96	62,712,666.00	69,618,959.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3,006,395.46	99,999,564.33	205,378,841.26	99,999,812.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6,503,197.73	45,599,801.33	102,689,420.63	45,599,914.5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689,420.63	
营业收入	14,957,858.16		119,669,663.99	
财务费用	-132,458.04		-184,753.23	
所得税费用	2,542,518.06		23,145,731.63	
净利润	7,627,554.20	-248.17	69,935,156.19	-187.50

综合收益总额	7,627,554.20	-248.17	69,935,156.19	-187.5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00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6,186,733.98	179,498,305.3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311,571.40	-11,408,920.32
--综合收益总额	-13,311,571.40	-11,408,920.32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报告期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报告期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的情形。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报告期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报告期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工程结算应收款项未能按合同约定及时收回产生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优先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的地方政府、实力雄厚和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和央企、上市公司等优质客户，并通过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仅有极少量外币银行存款，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52。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水。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省江汉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商铁汉(深圳)生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深圳市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横琴花木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刘水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2.50% 的股权。
深圳市华汉投资有限公司	刘水直接控制的企业
梅州市梅县区客家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刘水直接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华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刘水控制的企业
梅州市集一建设有限公司	刘水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服务费、广告费	205,825.24			

深圳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苗木交易	112,072,481.38			
梅州市梅县区客家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注①）	赞助/冠名费				1,500,000.00
深圳华汉基因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体检服务	383,3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336,205.66	
江西省江汉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产品销售	6,630.00	
江西省江汉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费	18,867.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①、公司与梅州市梅县区客家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家足球俱乐部”）签订《冠名赞助合作协议》，公司成为客家足球俱乐部的冠名赞助商，费用为300万元人民币，以获得梅县区客家足球俱乐部2016年中国足球协会举办的乙级联赛冠名权及相关权益，进行企业品牌推广。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6月18日	2016年06月18日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年07月08日	2017年07月08日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6年09月30日	2017年09月30日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9,700,000.00	2016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8日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年11月15日	2017年11月15日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7年12月13日	否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年06月16日	2018年06月16日	否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64,000,000.00	2016年12月30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7日	2018年05月0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水	220,000,000.00	2016年09月02日	2017年09月01日	否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9月23日	2017年09月23日	否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10月09日	2017年10月09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10月27日	否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11月08日	2017年11月08日	否
刘水	1,000,000.00	2016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8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6年11月10日	2021年11月10日	否
刘水	400,000,000.00	2015年01月20日	2017年01月20日	是
刘水	400,000,000.00	2017年01月13日	2019年01月13日	否
刘水	260,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8年11月29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0	2015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19日	是
刘水	30,000,000.00	2016年01月08日	2017年01月07日	是
刘水	20,000,000.00	2016年05月13日	2017年05月12日	是
刘水	400,000,00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7年11月13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1月18日	2017年11月18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年01月11日	2018年01月11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8年11月18日	否
刘水	150,000,000.00	2015年12月16日	2015年12月16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12月27日	是
刘水	25,057,874.80	2016年02月04日	2017年02月03日	是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6月22日	2017年06月19日	是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7月15日	2017年06月27日	是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8月10日	2017年06月27日	是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8月29日	2017年06月27日	是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8月31日	2017年06月27日	是
刘水	9,900,000.00	2016年09月05日	2017年06月27日	是
刘水	250,000,000.00	2016年06月28日	2017年06月27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08月26日	2017年08月25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0月17日	2017年10月16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1日	否
刘水	35,000,000.00	2016年12月12日	2017年12月11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0	2015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否
刘水	90,000,000.00	2016年09月06日	2017年09月06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10月27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	2016年11月25日	2017年11月25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17年12月21日	否
刘水	48,000,000.00	2015年08月21日	2020年08月21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0	2015年11月17日	2016年11月17日	是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01月26日	2017年01月26日	是
刘水	60,000,000.00	2016年05月19日	2017年05月17日	是

刘水	400,000,000.00	2016年12月28日	2017年12月28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年01月09日	2018年01月09日	否
刘水	95,000,000.00	2017年01月17日	2018年01月17日	否
刘水	55,000,000.00	2017年01月20日	2018年01月20日	否
刘水	60,000,000.00	2017年05月11日	2018年05月11日	否
刘水	55,000,000.00	2017年06月06日	2018年06月06日	否
刘水	120,000,000.00	2016年12月30日	2019年12月30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5年06月18日	2016年06月18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5年11月20日	2017年11月20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5年06月18日	2016年06月18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	2015年11月27日	2017年11月27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0	2016年10月19日	2017年08月01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0月25日	2017年10月25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2月15日	2017年12月15日	否
刘水	40,000,0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17年12月21日	否
刘水	60,000,000.00	2017年01月17日	2018年01月17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05月27日	是
刘水	20,000,00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05月20日	是
刘水	75,000,000.00	2016年06月06日	2017年05月20日	是
刘水	40,000,000.00	2016年07月29日	2017年07月20日	否
刘水	15,000,000.00	2016年07月29日	2017年07月20日	否
刘水	96,890,000.00	2015年10月22日	2025年10月22日	否
刘水	250,000,000.00	2015年01月09日	2017年01月09日	是
刘水	200,000,000.00	2016年08月17日	2017年06月20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6年10月19日	2017年10月18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08月17日	2019年08月16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1月08日	2019年11月07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0	2016年10月12日	2019年10月12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0月28日	2019年10月28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年11月16日	2019年10月28日	否
刘水	600,000,000.00	2016年05月30日	2017年04月06日	是
刘水	40,000,000.00	2016年06月17日	2017年06月17日	是
刘水	60,000,000.00	2016年07月01日	2017年07月01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6年12月02日	2017年09月26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06 日	2017 年 09 月 28 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 年 09 月 28 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019 年 01 月 03 日	否
刘水	25,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9 年 01 月 13 日	否
刘水	7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3 日	2019 年 01 月 13 日	否
刘水	70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9 年 05 月 23 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27 日	2018 年 06 月 27 日	否
刘水	1,000,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07 日	2018 年 04 月 07 日	否
刘水	20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01 日	2018 年 05 月 31 日	否
刘水	18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2 日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否
刘水	8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06 日	2018 年 01 月 06 日	否
刘水	6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06 日	2019 年 01 月 06 日	否
刘水	103,950,000.00	2017 年 05 月 25 日	2020 年 05 月 25 日	否
刘水	95,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20 年 05 月 24 日	否
刘水	40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22 日	2018 年 05 月 05 日	否
刘水	4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18 年 06 月 28 日	否
刘水	400,000,000.00	2017 年 02 月 06 日	2019 年 02 月 05 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01 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21 日	2019 年 03 月 16 日	否
刘水	29,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01 日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11 日	2019 年 04 月 09 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9 年 04 月 09 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否
刘水	800,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29 日	2018 年 06 月 29 日	否
刘水	3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9 年 01 月 20 日	否
刘水	5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9 日	2021 年 11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89,904.96	3,193,120.9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15,004.00	750.20
应收账款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66,378.00	103,318.90	6,310,000.00	315,500.00
其他应收款	潍坊棕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65,478.07	417,462.53	181,705.60	9,085.28
其他应收款	深汕特别合作区汕美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98,280.00	4,914.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爱淘苗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按工程业务、设计及维护业务、环保处理业务以及其他业务确定，报告分部均执行公司的统一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工程业务	设计维护	污水处理及环评咨询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669,833,208.22	57,187,437.56	41,569,481.20	26,240,000.81		2,794,830,127.79
营业成本	1,982,028,134.91	50,861,991.64	25,818,251.28	23,591,196.62		2,082,299,574.4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会计主体架构与分部架构存在交集，公司按会计主体核算资产与负债，各分部形成的资产与负债未能独立划分，故上述“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未能披露相关分部的资产与负债情况。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7,000,955.80	100.00%	43,064,895.69	8.17%	483,936,060.11	688,514,376.43	100.00%	50,842,845.11	7.38%	637,671,531.32
合计	527,000,955.80	100.00%	43,064,895.69	8.17%	483,936,060.11	688,514,376.43	100.00%	50,842,845.11	7.38%	637,671,531.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内	362,292,715.99	18,114,635.80	5.00%
1 年以内小计	362,292,715.99	18,114,635.80	5.00%
1 至 2 年	111,400,529.24	11,140,052.92	10.00%
2 至 3 年	36,253,986.26	5,438,097.94	15.00%
3 至 4 年	10,322,500.57	2,064,500.11	20.00%
4 至 5 年	847,229.65	423,614.83	50.00%
5 年以上	5,883,994.09	5,883,994.09	100.00%
合计	527,000,955.80	43,064,895.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777,949.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44,716,344.3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7.4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9,601,861.28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2,869,629.46	100.00%	48,154,223.80	6.66%	674,715,405.66	426,630,561.46	100.00%	29,581,122.59	6.93%	397,049,438.87
合计	722,869,629.46	100.00%	48,154,223.80	6.66%	674,715,405.66	426,630,561.46	100.00%	29,581,122.59	6.93%	397,049,438.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18,591,606.02	30,929,580.29	5.00%
1 年以内小计	618,591,606.02	30,929,580.29	5.00%
1 至 2 年	77,343,825.47	7,734,382.55	10.00%
2 至 3 年	13,088,598.63	1,963,289.79	15.00%
3 至 4 年	5,058,283.97	1,011,656.79	20.00%
4 至 5 年	4,544,001.99	2,272,001.00	50.00%
5 年以上	4,243,313.38	4,243,313.38	100.00%
合计	722,869,629.46	48,154,223.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573,101.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9,679,234.52	47,922,610.24
押金、保证金	520,940,220.75	284,138,157.29
往来款	152,250,174.19	94,569,793.93
合计	722,869,629.46	426,630,561.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托克逊县鑫德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74,000,000.00	1 年以内	10.28%	3,700,000.00
华阴市太华水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6.95%	2,500,000.00
渭南市华州区恒辉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6.95%	2,500,000.00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投标保证金	42,000,000.00	1 年以内	5.83%	2,100,000.00
贵阳泉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5,000,000.00	1 年以内	4.86%	1,750,000.00
合计	--	251,000,000.00	--		12,55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1,398,803.87		2,101,398,803.87	1,620,840,700.00		1,620,840,7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5,269,265.87		315,269,265.87	324,507,286.02		324,507,286.02
合计	2,416,668,069.74		2,416,668,069.74	1,945,347,986.02		1,945,347,986.0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铁汉生态景观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莞市铁汉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铁汉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1,375,103.87		7,375,103.87		
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襄阳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珠海文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郴州南川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六盘水铁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铁汉生态旅	10,000,000.00			10,000,000.00		

游有限公司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6,000,000.00	60,000,000.00		156,000,000.00		
深圳市铁汉人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68,600,000.00		178,600,000.00		
深圳市铁汉一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滨州汉乡缘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1,200,000.00			51,200,000.00		
汉源县汉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2,550,000.00			32,550,000.00		
河源市汉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996,000.00			37,996,000.00		
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1,483,000.00		11,483,000.00		
临湘市汉湘文化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肇庆市汉鼎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宁海铁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4,000,000.00		66,000,000.00		
北京盖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1,666,700.00			81,666,700.00		
深圳市山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90,428,000.00			90,428,000.00		
北京星河园林景	925,000,000.00	20,000,000.00		945,000,000.00		

观工程有限公司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合计	1,620,840,700.00	480,558,103.87		2,101,398,803.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潍坊棕铁 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102,689,4 20.63			3,813,777 .11						106,503,1 97.74	
深汕特别 合作区汕 美生态建 设有限公 司	45,599,91 4.50			-113.17						45,599,80 1.33	
小计	148,289,3 35.13			3,813,663 .94						152,102,9 99.07	
二、联营企业											
横琴花木 交易中心 股份有限 公司	12,165,99 0.32			-795,733. 85						11,370,25 6.47	
浙商铁汉 (深圳)生 态产业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89,194,34 8.62			-11,454,3 34.08						77,740,01 4.54	
江西省江 汉生态环 境工程有 限公司	4,395,111 .95			-602,910. 77						3,792,201 .18	
深圳幸福 天下投资	70,462,50 0.00			-198,705. 39						70,263,79 4.61	

有限公司											
小计	176,217,950.89			-13,051,684.09						163,166,266.80	
合计	324,507,286.02			-9,238,020.15						315,269,265.87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2,799,759.44	1,674,096,793.70	1,028,656,702.70	742,846,691.60
其他业务	49,101,919.61	45,269,432.42	40,331,084.59	34,542,394.62
合计	2,301,901,679.05	1,719,366,226.12	1,068,987,787.29	777,389,086.2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38,020.15	33,933,486.30
BT 项目融资业务回报	61,711,392.51	48,534,439.66
合计	52,473,372.36	82,467,925.9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2,82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57,470.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1,76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50,030.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48,166.33	
合计	10,593,862.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2%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阳春

2017年8月22日